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資料文件

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
香港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我們將發表《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以下簡稱「文件」)，提出一個在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四年這十年期間管理香港都市固體廢物的全面策略。

背景

2. 香港的廢物問題極待解決。現時，我們單靠堆填區處置廢物。隨着經濟不斷增長，如果容許廢物按現時的趨勢增加，我們推算餘下的堆填處理能力將於未來六至十年內飽和，而我們將須物色約 400 公頃土地(等同西九龍文娛藝術區預留土地面積的十倍)闢建新堆填區，以處理本港直至二零三零年所產生的廢物。

3. 我們現正準備為堆填區進行擴展工程，但以堆填作為處置都市固體廢物的唯一方法，顯然不符合可持續發展的原則。因此，採用先進的處理方法以有效減少在堆填區棄置的廢物量，實在刻不容緩。政府已就這個課題進行多項研究；所有研究均指出應興建熱能處理設施，如焚化爐，以處理廢物。

4. 本委員會曾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八日及五月二十三日的會議上討論此事。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三日的會議更邀請有關團體出席。委員在二零零五年七月五日通過下列動議 一

“本事務委員會促請政府當局在即將推出的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策略文件之內，就避免及減少產生廢物；廢物回收、循環再造

和再用；以及大量縮減和處置不能循環再造的廢物等各方面的措施，同一時間訂出全面而具體的計劃、目標與時間表。”

5. 此外，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三個試點範疇（其一是固體廢物管理）進行了社會參與過程，並在二零零五年二月發表有關的報告和建議。部分建議認為政府應推行經濟措施來減少廢物及找尋其他處理廢物的方法。

附件 A

6. 政府於二零零五至零六年度施政綱領承諾發表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策略文件。這份文件（載於附件 A）的重點是根據污染者自付原則，採用經濟措施誘導市民改變生活習慣，從而達到減廢目標。

政策大綱

7. 我們考慮了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內的建議和委員發表的意見，為都市固體廢物制訂一個全面管理策略。該策略沿用《香港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在二零零五年五月發表）為三層廢物管理架構的三個方向所訂下的具體指標。這些指標如下——

指標 1 — 避免和減少產生廢物

每年減少香港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量 1%，直至二零一四年。

指標 2 —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

在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四年前分別提高都市固體廢物的回收率至 45% 及 50%。

指標 3 — 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

在二零一四年前將棄置於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總量減至 25% 以下。

8. 這份文件闡述往後十年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建議路向，強調社區參與和污染者自付原則。以下是這份文件所建議的主要措施——

- (a) 加快推行全港性的廢物回收計劃，以增加在本地產生的可循環再造物料量；
- (b) 在完成有關指定產品的詳細研究後，藉訂立新法例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
- (c) 研究方法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用；
- (d) 繼續鼓勵廢物循環再造，在有需要時，按個別情況有條件地為本港廢物循環再造商提供更長租約期的合適短期租約土地；
- (e) 繼續興建專為環保業而設的環保園；
- (f) 所有政府部門在切實可行的範圍內，採用環保採購政策；
- (g) 透過環境自然保育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和中小型企業基金，繼續鼓勵循環再造科技的發展；
- (h) 推行堆填區棄置禁令，以配合生產者責任計劃；
- (i) 發展以焚化為核心技術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以及
- (j) 擴展現有的策略性堆填區。

9. 很多已發展國家例如加拿大、美國和歐洲各國已採用上述眾多政策措施超過十年，特別是廢物源頭分類、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及協助回收業。我們鄰近的國家和城市例如日本、韓國和台北亦已在過去數年間成功開始推行這些政策措施。內地部份省市亦已展開計劃，推廣現代化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和循環經濟。香港在這方面顯然落後於上述國家和城市。香港作為亞洲國際都會，我們必須敢於邁出新路向，以符合可持續發展的方式管理都市固體廢物。

目標

附件 B 10. 我們建議的政策措施目標，已撮要載於附件 B。

跟進方向

11. 這份文件建議利用簡單而有效的經濟誘因，按照「污染者自付」原則，倡導市民加強循環再造，減少棄置廢物。我們誠意邀

請市民就文件建議的措施參與討論，及支持文件建議的里程碑，並透過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和生產者責任計劃，確認他們在污染者自付原則下應負的責任。我們將另行匯報個別措施的詳情。

12. 環保教育及提高環保意識的工作，在爭取社區支持及參與方面發揮重要作用。為此，環境保護署聯同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將繼續舉辦以社區為本的減廢活動。我們會透過舉辦外展活動、與商界和區議會合作，並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的各項環保活動，推動社區人士參與減少廢物。

徵詢意見

13. 請委員備悉這份文件所載的措施和目標。

環境保護署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



環境保護署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2014)



人人有責

物盡其用





晒草灣遊樂場的雕像 —
遊樂場是首個位於香港已修復堆填區的永久康樂設施



晒草灣遊樂場鋪上
再造物料的緩跑徑



鼓勵公眾更廣泛使用
再造紙

廢物分類三色筒



鼓勵公眾使用環保購物袋



位於日本有藝術設計的都市
固體廢物焚化爐

目錄

段落篇號

序 言

摘 要

第一章	1	理據 — 此時發表政策大綱的因由	1 - 13
		序	1 - 3
		政策大綱	4 - 6
		可持續發展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	7 - 10
		摘要	11 - 13
第二章	2	問題 — 必須採取果斷行動	14 - 38
		選擇漸少，成本漸高	14 - 22
		我們的廢物來自何方？	23 - 27
		當局採取了甚麼行動？	28 - 32
		政府的行動：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策略	33 - 35
		摘要	36 - 38
第三章	3	方針 — 減少棄置廢物，節省付費	39 - 63
		廢物管理架構	40 - 46
		政策工具及支援措施的作用	47 - 61
		摘要	62 - 63
第四章	4	治理問題的策略	64 - 115
		我們的指標	65 - 66
		策略	67 - 114
		摘要	115
第五章	5	前行路向	116 - 126
		訂立方向	116 - 117
		策略如何發揮作用	118 - 123
		凝聚力量	124 - 125
		未來由我們掌握	126

縮寫摘要

圖表

相關網址

序 言

在香港這個富裕和高度發展的城市，環境問題理所當然是公眾最關注的事項之一。我們呼吸的空氣，飲用的水，都會直接影響我們的健康。大眾對這方面的關注聲音，往往比同樣重要甚或更為迫切的廢物管理問題更為響亮。我們必須改變消耗型的生活模式，否則香港的堆填區將於未來6至10年飽和。單靠堆填區棄置所有廢物顯然並非可持續發展的方法。有見及此，制訂一套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案是政府和公眾的首要工作。

我很高興能在這關鍵時刻發表《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 — 2014)》。「政策大綱」旨在訂定我們解決廢物問題必須採取的行動。「政策大綱」的訊息簡單而清晰——我們必須為我們所使用過和棄置的物品承擔責任。我們必須負責避免、減少製造、再用及循環再造廢物，並將廢物加以適當處理，確保堆填區只會接收經處理而無可避免的廢物。

「政策大綱」貫徹我們的「大市場小政府」信念，建議利用簡單而有效的經濟誘因，按照「污染者自付」原則，倡導市民加強循環再造，減少棄置廢物。它們包括其他地方已推行並證實具成效的措施。我們邀請大家參與和協助作出這些符合經濟和環保效益的減廢決定。

我們誠意邀請您就我們在「政策大綱」建議的措施和里程碑，進行全面和深入的討論，並且提供寶貴意見。「政策大綱」能否順利推行，全賴您的鼎力支持。我們必須攜手合作，共同處理當前的廢物問題，好讓未來的世代無需承受我們遺留大量廢物帶來的惡果。



廖秀冬博士太平紳士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

刻不容緩

香港的廢物問題極待解決。現時，我們單靠堆填區處置廢物。儘管我們已回收40%的廢物作循環再造，但假若我們不大幅減少廢物產生和削減送往堆填區的廢物量，我們的堆填區將會在6至10年內填滿。

政府採取行動

我們必須以整體的方法處理廢物問題。本「政策大綱」旨在闡述一套全面的策略，透過一系列經證實具有成效的政策工具與措施，直接處理廢物問題，並實現以下指標：

指標 1： 每年減少本港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量 1%，直至 2014 年。

指標 2： 在 2009 年和 2014 年或之前，把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分別提高至 45% 和 50%。

指標 3： 在 2014 年或之前，把棄置於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總量減少至 25% 以下。

從源頭解決問題

我們的優先要務是要避免和減少產生廢物。我們已於 2005 年 1 月推出全港家居廢物回收計劃，藉此在住戶層面推動廢物分類回收。我們擬在 **2010** 年或之前把香港 **八成** 人口納入計劃之內，並顯著提高家居廢物回收比率。為了適當利用回收得來的可循環再生物料，我們必須確保本地的循環再造業能蓬勃發展。除了提供短期租約土地的現行政策外，我們正發展專為環保行業而設的環保園。環保園將會於 **2006** 年底啟用。此



外，我們會繼續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和創新及科技基金鼓勵各界開發嶄新的回收技術。這些措施不但可紓減廢物設施的壓力，還可節約資源和推展循環經濟。

減少棄置，節省付費

「污染者自付」是我們策略的核心原則。我們建議推出「生產者責任計劃」，規定製造商、進口商、零售商及消費者為他們生產和消耗的物品承擔責任。我們的目標是在**2006**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為「生產者責任計劃」提供法理框架。「生產者責任計劃」實施後，我們可考慮推行堆填區棄置禁令，以求進一步善用我們堆填區的空間，作為最終處置無法避免、並已經過適當處理的廢物。我們亦建議在**2007**年立法推行廢物收費，以創造直接的經濟誘因去避免和減少廢物。

先進的處理設施

「政策大綱」內建議的政策措施對減少和循環再造廢物固然會發揮重大作用，但香港仍需面對大量無可避免而需適當處理的廢物。我們建議發展先進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以焚化作為最後處理廢物程序的核心技術。在發展這些設施時，我們會採用最嚴格的排放標準，把對環境的影響減至最低。

大眾的參與

我們的策略要成功推行，必須要有大眾的積極參與。我們誠意邀請社會各界全力支持本「政策大綱」。

理據 —— 此時發表政策大綱的因由

序

1. 香港每年製造數百萬公噸都市固體廢物。這些都市固體廢物必須有效地收集、運送和處置。在 2004 年，我們總共產生了 570 萬公噸都市固體廢物，當中獲回收的有 230 萬公噸(40%)，其餘 340 萬公噸(60%)則棄置於堆填區，需棄置的都市固體廢物對堆填區構成切實而日益沉重的負擔。按目前固體廢物的產生速度，我們的堆填區將在 6 至 10 年內填滿，我們不得不認真思考：屆時我們應怎樣處理廢物？
2. **顯而易見，香港必須落實採用一套符合經濟、財務及環保原則的管理系統，以妥善處理現在及可見未來的都市固體廢物。**香港作為一個先進社會，必須明白解決廢物問題是我們成為可持續發展城市的重大挑戰。為了應付這項挑戰，政府特別擬定這本「政策大綱」。「政策大綱」展示現在至 2014 年的 10 年藍圖，為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措施、措施牽涉的事項和措施的實際推行定下綱領。



3. 「政策大綱」期限以後會怎樣？我們必須明白可持續發展並不限於 10 年、20 年或 50 年，它是一個長遠的計劃，目的是確保我們的下一代可以繼續享有今天我們所擁有的社會、經濟和環境效益。政府正是以這個重要理念為前提，擬定這本「政策大綱」，以切合香港在管理都市固體廢物方面的需要。

政策大綱

4. 本「政策大綱」清楚指出香港日益嚴重的都市固體廢物問題極待解決，並說明香港在管理都市固體廢物面對的種種問題和壓力，亦解釋這「政策大綱」的策略如何影響香港未來的健康發展。「政策大綱」說明為甚麼香港每個家庭、工商業界和政府必須同心合力，方可解決都市固體廢物問題，同時亦闡述當局現已推行的措施和計劃，及未來方案以供市民討論和提供意見。





廢物分類回收再造物料方法簡單容易

5. 「政策大綱」表述在創建可持續發展未來這個重要框架下，如何將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工作融入政府制訂的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我們根據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所舉辦的社會參與過程所得到的意見，制定了這個大綱。我們並倡導本港每個家庭的成員、勞工或公司東主以及香港社會整體均需各盡其責，攜手減少都市固體廢物。
6. 儘管「政策大綱」的焦點集中在一種廢物－都市固體廢物，但並不代表其他種類的廢物不需要關注。「政策大綱」特別針對都市固體廢物是因為它數量龐大、具有重大經濟、社會、環境和對香港未來的影響。

可持續發展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

7. 早於 1994 年，香港便已經出現關注都市固體廢物問題的聲音。當時的「減少廢物」研究曾就各種政策方案和措施進行深入研究，並根據結果提出多項可大幅減少廢物量的建議。這些建議其後於 1998 年公布的《減少廢物綱要計劃》中落實執行。

8. 政府一直致力落實執行各項措施以達到《減少廢物綱要計劃》訂立的指標。我們亦承諾會檢討《減少廢物綱要計劃》。鑒於《減少廢物綱要計劃》已進入計劃期終段，政府有需要擬定新的策略。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深明香港廢物問題的嚴重性，因此於2004年選定固體廢物管理、可再生能源及都市生活空間作為三個試點範疇，邀請各有關人士及團體在社會參與過程中發表意見，務求在這些重要範疇中推行可持續發展的措施。
9. 參與的商界代表、社會領袖、學界代表、非政府組織代表、政府代表、學生和市民經過辯論、討論和表達關注焦點後，最終達成以下的共識：
- 我們的首要工作是**減少廢物**，使用較少物品甚或避免使用某些物料；
 - 我們必須接受處理香港廢物所須要的財務負擔，並願意**承擔廢物處置的費用**；
 - 透過「**生產者責任計劃**」推動商界參與，促進源頭回收及減少廢物；
 - 透過**廢物分類**這簡單的步驟，將廢物分為可再用物料及必須棄置的物料，使更多都市固體廢物可被回收再用或循環再造；及
 - 透過**再用、回收和循環再造**，以及使用廢物處理技術，減低香港堆填區的負荷。
10.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在「為我們的未來作出抉擇—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社會參與過程報告」(2005年2月)報告中將以上重點歸納為多項建議，藉此推廣以可持續發展的措施管理固體廢物。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有關固體廢物管理的建議

1. 政府應進一步鼓勵固體廢物回收及再造。
2. 立法執行「生產者責任計劃」。
3. 在 2009 年及 2014 年分別達到 45% 及 50% 的固體廢物回收目標。
4. 政府應物色其他廢物處理方法，減少棄置於堆填區的固體廢物量。
5. 政府應立法直接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處理費，鼓勵家庭住戶及商界減少廢物量。
6. 政府應檢討現行的廢物管理機制。

表一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表述各有關人士及團體的意願

摘要

11.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直接讓相關人士及團體參與討論。這種公開廣泛諮詢的模式至為重要。市民大眾可藉此機會表達他們對廢物問題的價值觀和期望，以及討論如何確保香港能創建可持續發展的未來，這種參與可營造主人翁心態，最終有助大眾身體力行，清楚明白本身在整個廢物產生和管理架構中扮演的角色。
12. 對於政府而言，社會參與的諮詢過程可讓當局了解各相關人士及團體和廣大市民對香港都市固體廢物問題的認知，以及他們心目中最妥善的管理方案。
13. 政府蒐集了這些意見，必須好好把握，好讓政府和社會各方一同正視這個關係着香港未來的重要題項：這正是「政策大綱」的重要意義。



有機廢物產生的堆肥可取代化學肥料

問題 —— 必須採取果斷行動

選擇漸少，成本漸高

14. 1989年，政府作出一項關鍵性的決定，宣布停用位於葵涌、堅尼地城和荔枝角的市區焚化設施和13個小型堆填區組成的過時廢物管理系統。目前，我們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系統主要依靠3個位於新界偏遠地點的先進大型策略性堆填區、廢物轉運站網絡，以及政府與私人機構提供的收集服務。一般人普遍認為堆填區僅是填埋固體廢物的場地，但事實上這些堆填區卻是集科學設計與精密工程技術的廢物管理設施。

15. 香港 3 個策略性堆填區分別為：

- 稔灣新界西堆填區；
- 將軍澳新界東南堆填區；及
- 打鼓嶺新界東北堆填區。

這 3 個策略性堆填區分別於 1993 年、1994 年及 1995 年投入服務，原有的舊堆填區及焚化爐已於 1997 年前分階段停用。

16. 香港產生的廢物已遠超預期數量。政府制訂3個堆填區策略時，估計本港每日棄置於堆填區的廢物量¹會由 1989 年的 12,500 公噸增至 1997 年的 14,000 公噸，並在 2001 年前遞增至 16,700 公噸。然而在 1997 年，這3個策略性堆填區已需每日處理 16,000 公噸廢物。假如情況持續，堆填區將於 2015 年前飽和，而非原本預期的 2020 年。

¹ 包括都市固體廢物、建築廢物及部分特殊廢物(如污水淤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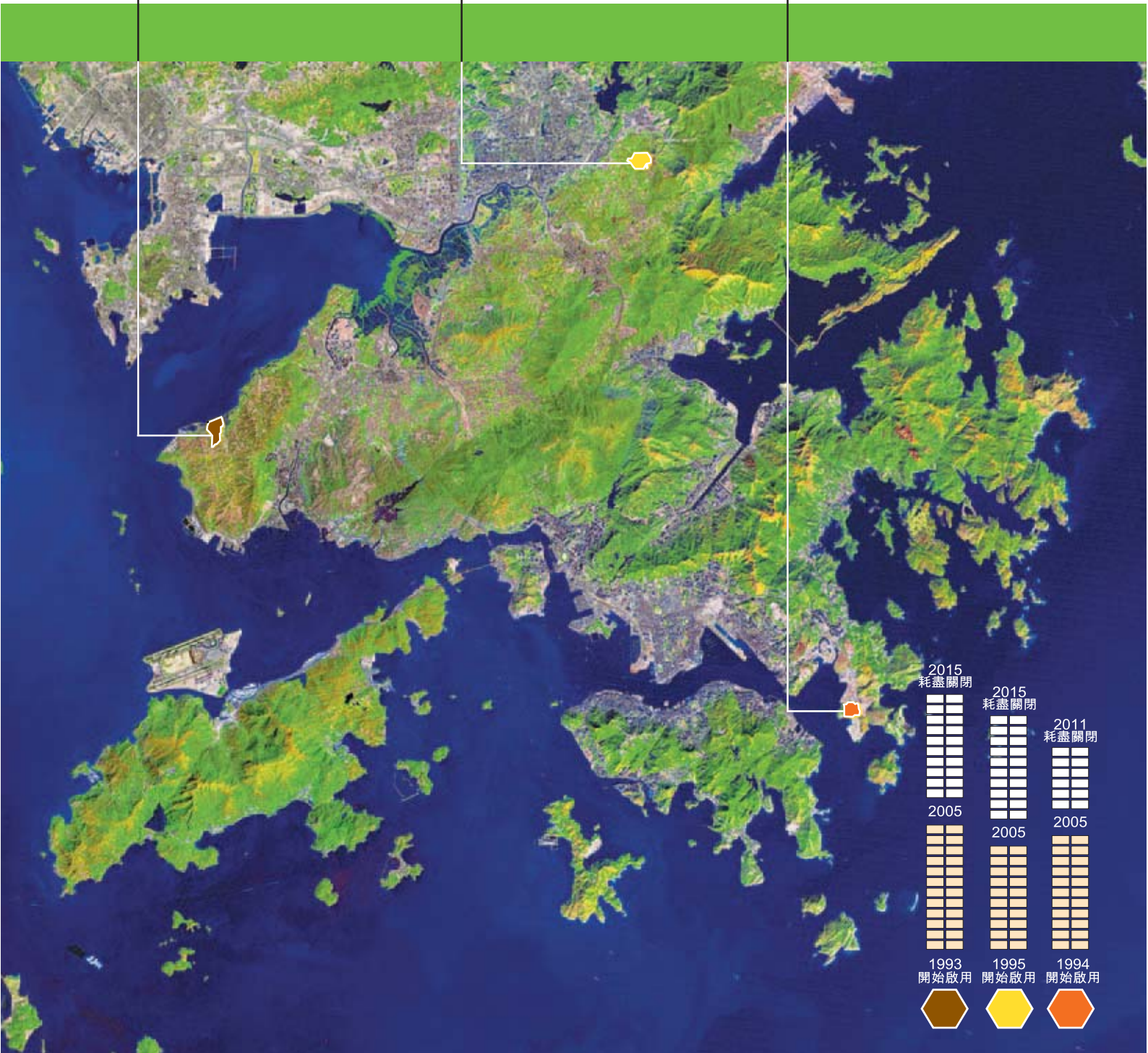
新界西堆填區



新界東北堆填區



新界東南堆填區



堆填區填滿的速度較預期快，人們卻視而不見



堆填區是經科學設計的工程設施

17. 我們的堆填區共佔用270公頃土地，建造費用高達60億元，單是2004年營運費便達到4.32億元。政府另外在廢物收集及轉運服務的每年開支分別為 4.35 億元及 3.55 億元。鑒於建造現代化堆填區需時，倘若我們不減慢廢物增長的速度，我們必須在未來數年另覓約400公頃的土地，以建造多個新堆填區來容納香港由現在直至2030年所產生的廢物。這片土地的面積略小於香港國際機場三分之一，大小足以容納和安置香港未來十年新增的一半人口。

18. 市民並不掌握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整體費用。香港廢物每年的處理及棄置費用雖然不可確切計算，但仍可依據可靠的數據作出合理評估。然而，所得數字仍然遠低於市民就有關服務實際付出的代價。例如，這些估計數字並未包含修復堆填區的機會成本及有關的維修費用，此外亦並不包括：

- 將都市固體廢物由個別住宅單位運往廢物收集站的費用；
- 工商企業自行繳付的廢物清理費用；
- 約 1,000 個公共和私營廢物收集站的資本開支和土地價值；及

- 共7個位於市區、沙田、元朗及北大嶼山而各佔超過1公頃土地的廢物轉運站，以及數個離島小型廢物轉運站的土地價值。

19. 更重要的是絕大部份都市固體廢物處理費並非由廢物生產者承擔，原因是：

- 私人業主、租戶和居屋居民一般只會留意大廈管理費所包含的廢物收集費用(估計每月每戶約20至50元)，但這筆費用只是處理都市固體廢物的首項開支。
- 工商業團體只需支付清理他們所產生都市固體廢物的費用。雖然有少數私營廢物收集商使用廢物轉運站，但其繳付的費用只佔廢物轉運站經常性開支的2%。隨後的大部份處理及棄置費用都由公帑支付，而將廢物直接運往堆填區的人更毋須繳付任何堆填區棄置費用。

20. 大部份都市固體廢物處置費用都是由公帑支付，對大多數廢物生產者來說棄置廢物所費無幾，或甚至完全免費。由於大家毋須直接為自己棄置於堆填區的廢物付款，因此沒有任何經濟誘因令大家回收或再造廢物，和減少物料耗量。

21. 香港的免費廢物管理服務，不僅令市民無意減少廢物，更令處置費用不斷增加。因為都市固體廢物生產者毋須支付廢物處置費用，而回收業的發展亦受到阻礙。與此同時，有關的隱藏費用均從政府稅收承擔，亦令市民難以知道都市固體廢物收集及管理服務的營運方式是否符合成本效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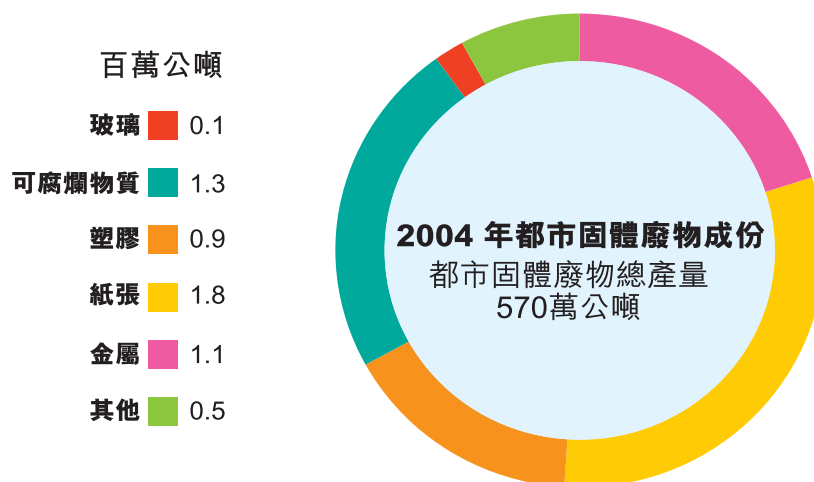
22. 眼前的事實是我們必須減少產生廢物。在堅定的政策指引下，市民大眾同心協力，才能成功減少廢物量，這正正是本「政策大綱」的目的。

我們的廢物來自何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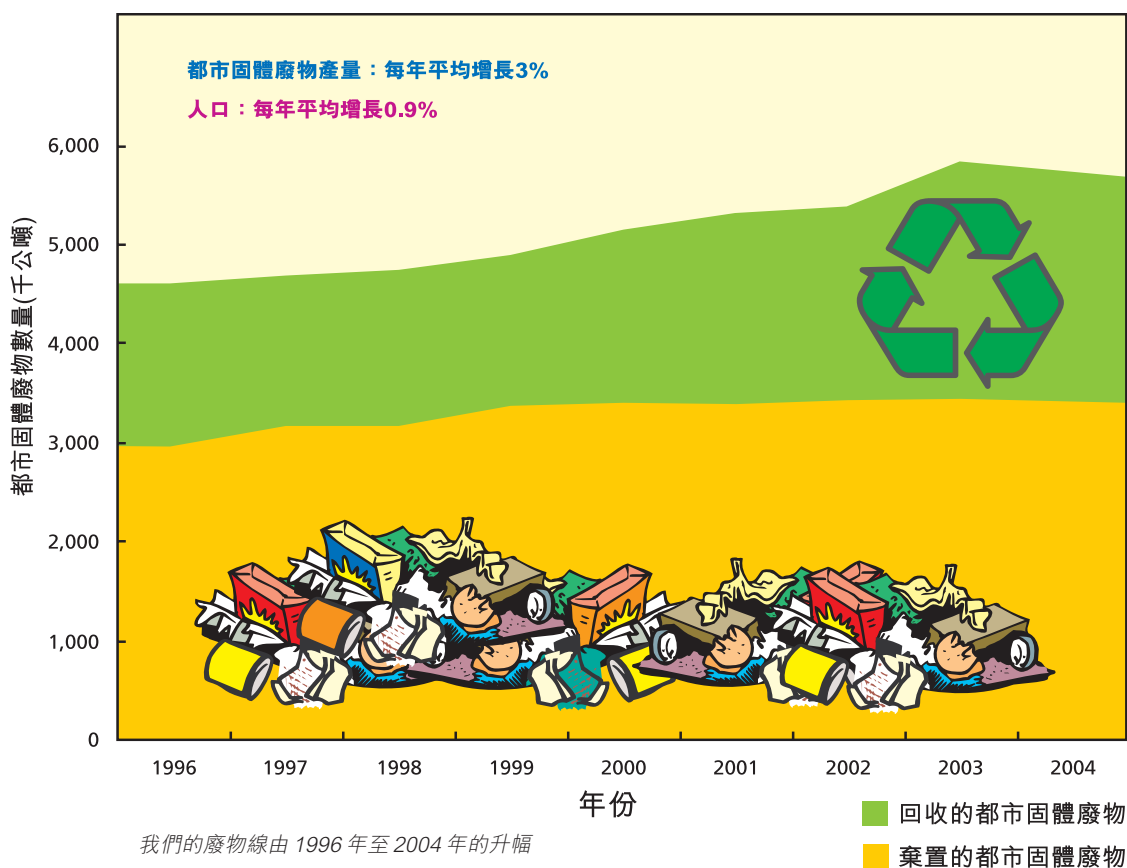
23. 為使讀者透徹理解本大綱，我們需先說明何謂都市固體廢物和它的來源。都市固體廢物有三大來源：

- **家居** —— 包括住戶及各類院舍。由住宅大廈、公共垃圾桶、街道、本港海域及郊野公園收集的廢物亦列入家居廢物。
- **商業** —— 包括商店、食肆、酒店、辦公室及私人屋苑街市。這些廢物大部份由私營廢物收集商負責收集。商業廢物有時會與家居廢物混和，由政府以公共服務形式收集。
- **工業** —— 涵蓋所有工業活動產生的廢物，但不包括建築及化工活動產生的廢物。工業廢物一般由私人承辦商收集，部份公司會將廢物直接運往堆填區棄置。

24. 在2004年，香港每日製造15,480公噸都市固體廢物，相等於每人產生2.25公斤都市固體廢物，這些廢物部份會回收及循環再造，餘下的便要妥善棄置。下述細項分類顯示2004年香港的都市固體廢物成份：



25. 紙張和塑膠佔了家居廢物極大比例，這反映香港人的生活模式首要講求方便，結果卻忽略了這些物料對環境所造成的影響。
26. 另一個值得注意的要點是接近四分之一的都市固體廢物屬可腐爛物質，主要是廚餘，這些可生物降解廢物如不妥善處理，會對公眾健康構成嚴重的威脅。此外，這類廢物在堆填區分解時會排放大量沼氣，這種氣體是溫室效應的既知成因之一。
27. 都市固體廢物是棘手及迫切的問題。本港人口過去9年每年平均增長率只有0.9%，但同期都市固體廢物卻每年平均以3%的速度增加。由此可見，每位香港市民製造的廢物按年遞增，並導致我們匱乏珍貴的土地資源承受極沉重的壓力，更令我們枉花金錢去處理大量廢物。下圖顯示這個令人憂慮的發展趨勢。



當局採取了甚麼行動？

- 28.** 市民逐漸意識到減少廢物會為社會、環境和經濟帶來效益。減少產生廢物有助減輕我們對堆填區的依賴，讓我們毋須將寶貴的土地資源用於處理廢物。更重要的是，減少廢物可減輕公帑的負擔，讓政府可重新分配資源，解決香港其他迫切的需要，例如醫療和教育等。此外，減少都市固體廢物對香港的可持續發展亦有莫大裨益。
- 29.** 以上的重點大部份已載於《減少廢物綱要計劃》。《減少廢物綱要計劃》仔細評估各項政策的發展及創新技術，集中研究三大範疇：防止廢物產生計劃、體制安排和縮減廢物體積計劃，作為政府管理廢物的基石。
- **防止廢物產生計劃** —— 旨在源頭減少廢物產生數量，增加廢物的再用、回收或循環再造量。而家居廢物在這方面具有最大的改善空間，這亦是計劃的重點範疇；
 - **體制安排** —— 設立機構性架構，監管減廢及立法措施，讓公眾參與某些強制性減廢措施；及
 - **縮減廢物體積計劃** —— 旨在減低需要棄置的廢物體積，從而延長3個堆填區的使用壽命和減少未來用於棄置廢物的新土地。
- 30.** 我們已在數個範疇取得不俗的進展。我們深明要解決這些問題必須有高層次的參與，因此環境諮詢委員會作為香港環境事務的最高諮詢機構，轄下成立了廢物小組委員會，就都市固體廢物的各項政策措施提供意見。至於政府內部，環境運輸及工務局轄下的環境科現已與環境保護署合併，以結合局方與署方的資源，形成更具成效的機構性安排，以更大的力量和決心處理都市固體廢物問題(以及其他環境事務)，並全力監管各項減廢計劃。



融入社區鼓勵公眾參與減廢活動

31. 香港目前的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已達40%，但仍有改善的空間。政府和市民已展開以下不同層面的行動計劃：

- 政府聯同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環保會)²在社會各階層推行多項環保計劃，致力改變市民的習慣，特別是關乎都市固體廢物源頭分類及回收。香港早於1990年代初已推行多項外展計劃，當時市民的環保意識仍低，也沒有大型的回收活動。經過十年的努力，情況已大為改善：大部份社會界別已積極參與廢物回收，不少更自行推展環保活動。
- 政府一直致力研究不同的廢物回收系統，希望找出最具成本效益的模式。現時全港共有 28,000 個廢物分類三色桶，分別放置於 9,300 個地點(包括公園、運動場所、康樂及文化設施、政府建築物、醫院、診所、公共/私人屋苑、學校、廢物收集站及路旁)。從 1998 年至今，分類回收計劃合共回收了 663,000 公噸都市固體廢物。

² 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環保會)自1990年成立以來，一直致力推動公眾的環保意識，鼓勵市民協力共建更美好的環境。環保會成立至今，已為社會各界策劃及組織多項環保盛事及活動。

- 在2004年8月，東區13個屋苑推行家居廢物源頭分類的試驗計劃，為期12個月。試驗計劃旨在鼓勵和協助物業管理公司，為各幢大廈每個樓層提供廢物分類設施，方便居民在源頭將都市固體廢物分類。計劃並將可回收的廢物種類擴展至各類塑膠、金屬、紙張、衣服及電器產品。鑒於試驗計劃成效理想，計劃於2005年1月正式在全港推行，鼓勵家居廢物源頭分類。
- 政府一直致力推廣市民使用環保袋，藉此減少即棄購物袋的消耗量。多個大型零售連鎖店現已推行多項計劃，鼓勵市民棄用膠袋而改用環保袋。此外，全港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的推行亦鼓勵市民從源頭將膠袋分類循環再造。
- 商界與環保團體及政府通力合作，攜手舉辦香港首個鼓勵生產者負責的充電池回收及循環再造活動。由商界提供回收及循環再造的設施，讓市民可將廢棄充電池交回全港各商店、屋苑、政府建築物、學校及其他公共場所內的千多個回收點。
- 「環保包裝月餅」等計劃亦成功提高市民的環保意識，使大家注重精簡包裝。
- 推行多項試驗計劃，收集棄置車胎、舊電器及電子設備(包括電腦)。
- 為協助回收業，政府撥出29幅短期租約土地，為業界提供租金相宜的土地資源，全力支持回收業發展。
- 大部份1995年後建成的公共及部份私人屋苑，每個樓層已設有可放置分類回收桶的垃圾房。從2000年起，根據最新的規劃法則，每幢樓宇的地下垃圾儲存及物料回收房必須有足夠空間進行廢物分類。政府目前仍未立法規定樓宇每層均需設置垃圾儲存或物料回收房，但為鼓勵發展商循這方面發展，每層的垃圾儲存及物料回收房均可豁免計入總樓面面積。



a



b

c

d



(a) 向下一代灌輸環保教育；(b) 從小養成循環再造的習慣；(c) 收集充電電池循環再造；及(d) 將舊電器分類以便再用

- 政府於2005年開徵建築廢物處置費，正式實踐「污染者自付」原則，這項政策可說是減少廢物的重要里程碑。
- 廣邀本地及國際廢物管理業界，就香港發展大型廢物管理設施提交意向書。

32. 香港需要更有連貫性的廢物處理方案。通過以上種種措施，我們已成功把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提升至百分之四十。為實現未來的減廢指標，我們現在必須制定一套更連貫的方案，完善解決都市固體廢物問題。香港社會必須群策群力，透過可持續發展的方式管理廢物。我們現在必須為我們的未來作出投資。

政府的行動：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策略

33. 廢物問題既嚴峻又急切，政府必須肩負領導責任，引領公眾找尋解決方案。政府於2005年5月發表的《香港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適時而直接地回應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報告中表達的意見。從政府回應的速度可見，當局深明普羅大眾對各範疇的急切關注。

34. 政府就固體廢物管理擬定了多項明確而可被社會接受的目標：

策略目標 1

- 社會整體必須協力避免產生廢物，並採取各種措施將丟棄的物料分類、回收及再用，以及循環再造不可再用的物料，從而減少需要作最終棄置的廢物量。

策略目標 2

- 應用「用者自付」原則，以減少須棄置的廢物數量。

策略目標 3

- 採納先進技術和措施以處理需要最終棄置的廢物，以及創造新的商機。

表 2 政府就都市固體廢物訂立的策略目標

35. 為了實現這些策略目標，政府承諾臻達下列指標：

指標 1

- 以 2003 年的水平為基數，每年減少本港產生的都市固體廢物量 1%，直到 2014 年。

指標 2

- 在 2009 年和 2014 年或之前，把都市固體廢物回收率分別提高至 45% 和 50%。

指標 3

- 在 2014 年或之前，把棄置於堆填區的都市固體廢物總量減少至 25% 以下。

表 3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 10 年指標

摘要

- 36.** 全體市民必須同心協力，克服香港面對的種種挑戰，而落實執行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長遠可持續發展方案，更須要全民參與。
- 37.** 現有堆填區空間將於未來 6 至 10 年內飽和是其中一個極待解決的問題。由於香港以往沒有先例，要求產生廢物者付費，市民早已將免費的廢物收集、轉運與堆填服務視為理所當然，因而帶來另一個迫在眉睫的挑戰：我們需要改變過往慣於丟棄過時或多餘物品的消耗型生活模式，仔細思考如何避免製造「不必要」的廢物。我們必須承擔責任，同心協力避免和減少都市固體廢物，以及將物料再用及循環再造，與此同時支持香港有效地處理廢物。現在，政府已在這方面作出承擔，但是要取得成效，市民大眾克盡責任實在至為重要。
- 38. 市民必須首先確認問題的存在，並接納解決問題的方案，政府方可引領市民解決問題。** 在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方面，市民必須清楚了解廢物管理服務的真正代價，並且接受「污染者自付」的原則。

方針 —— 減少棄置廢物，節省付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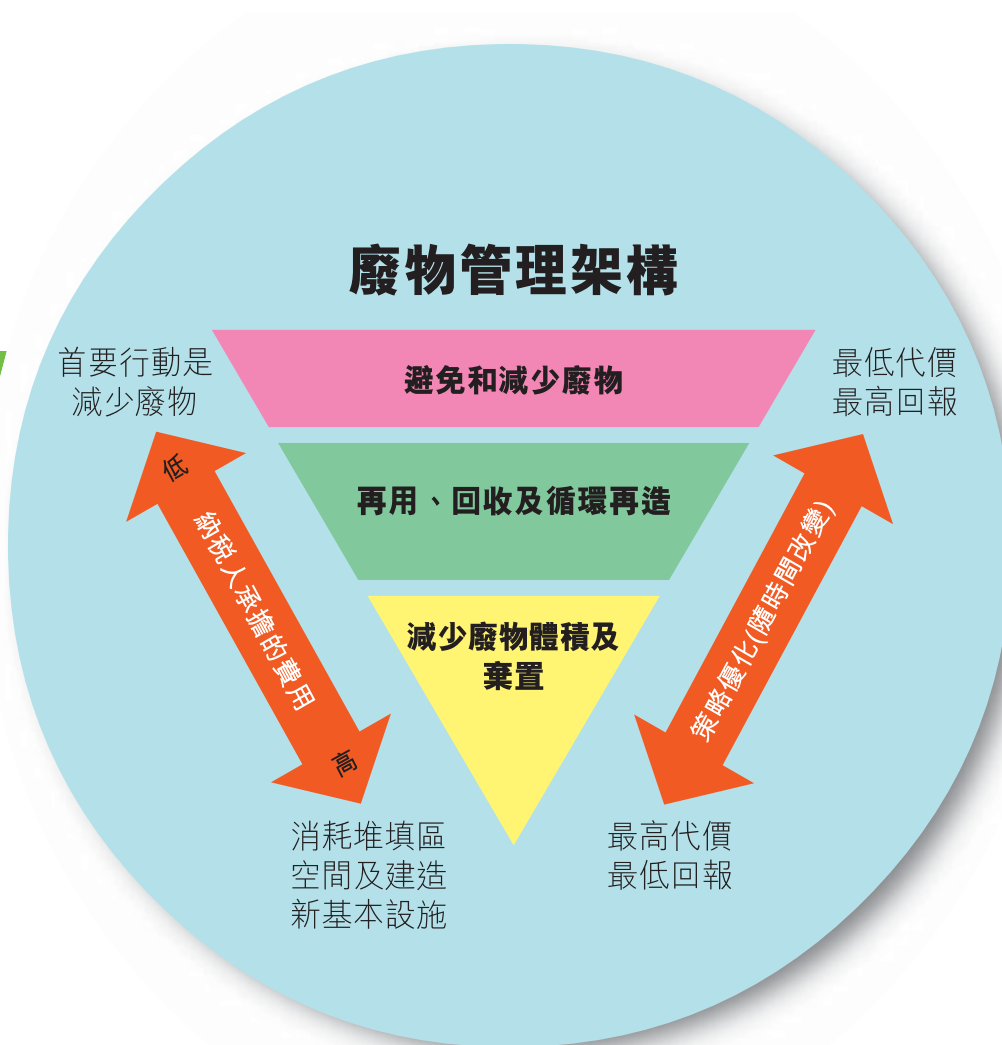
39. 「大市場，小政府」是香港人素來擁護的原則，而政府亦一直實踐這套信念，當局只會在市場失效的情況下才會適當介入。但從過去數十年都市固體廢物量不斷增加，便可見自由市場力量未能有效運作，讓每位市民意識到這種消耗型生活模式的真正代價，特別是對環境的嚴重影響。為解決當前難題，我們必須將廢物處理費用與消費決定掛鉤，以創造經濟誘因，倡導每位香港市民選擇更符合可持續發展原則的生活方式，從而減少製造廢物和促進回收再造。本章節詳述政府實現都市固體廢物可持續管理的概念藍圖，包括廢物管理架構和我們建議推行的相應政策工具，從而創造誘因，推動市民改變生活習慣和對廢物的態度。

廢物管理架構

40. 廢物管理架構是我們的行動綱領。廢物管理架構自1975年³面世以來，一直是全球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主導原則。特區政府的策略是採用一套三層架構，三個層次依優先順序排列分別為：

- 避免和減少產生廢物；
-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及
- 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

³ 「廢物管理架構」一詞始見於歐盟1975年發出的《廢物綱領指引》，文件並指定這套方法為歐洲的廢物政策。1989年，歐盟委員會的「成員國廢物管理策略」正式根據這套方法，制訂多個層次的管理方針，有關架構在歐盟委員會於1996年檢討後獲進一步確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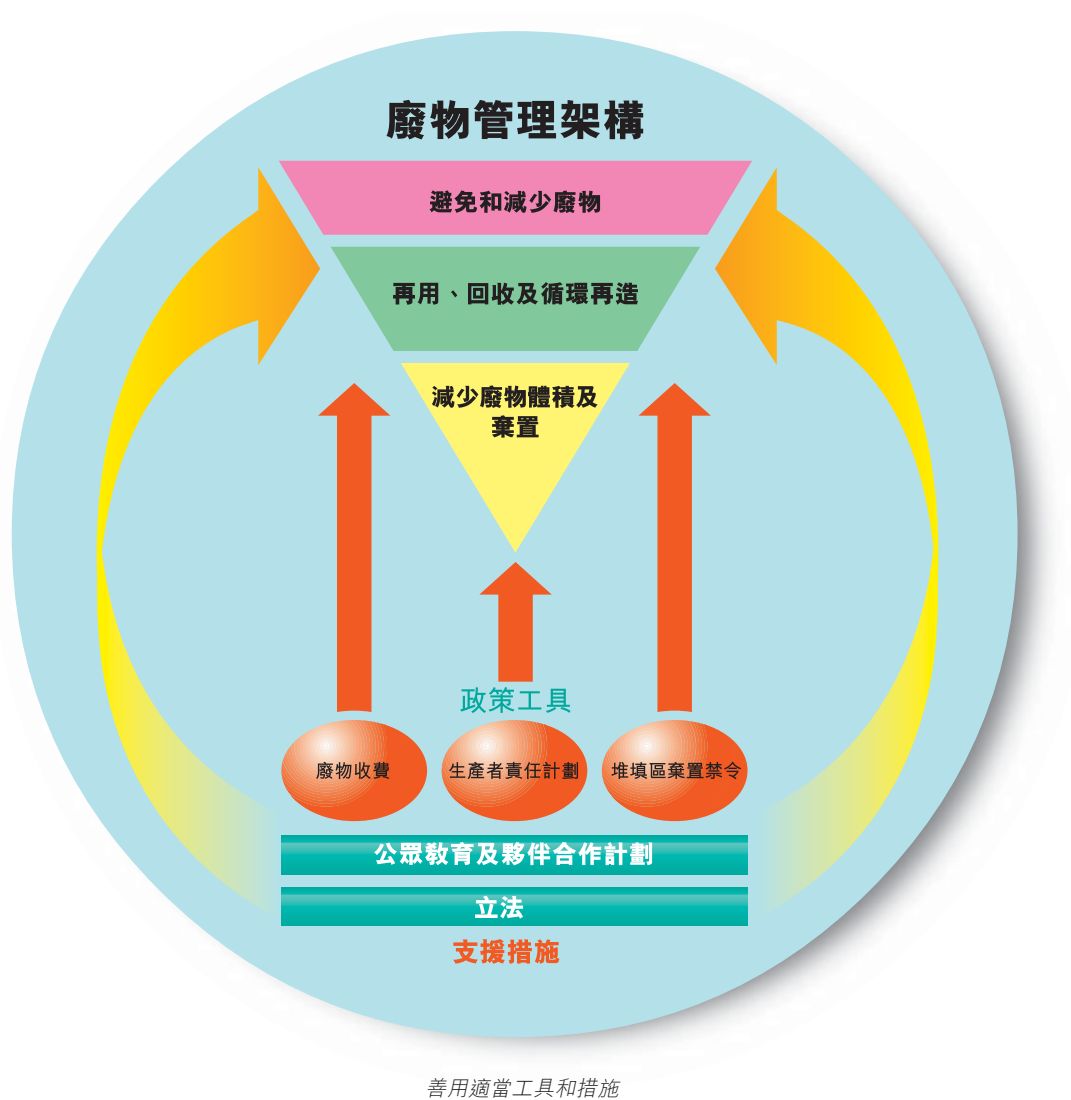
廢物管理架構

- 41. 採用三層架構，臻達可持續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目標。**最首要的層次是避免和減少廢物，亦即在源頭解決問題，鼓勵公眾盡量減少產生廢物，假如廢物無可避免，則透過恰當的產品設計或精簡包裝等途徑，盡量將廢物數量減至最低。
- 42.** 第二個層次是盡量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所有合適的回收物料。如要確保回收工作暢順高效，我們必須設立完善的分類、收集及分隔系統，此外回收物料的市場出路亦同樣重要。事實上，回收業是「循環經濟」的中流砥柱，全賴回收業，經濟活動產生的廢物才可經過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重新進入消費圈。正因為「循環經濟」存在這樣的迴轉機制，我們可以最有效使用資源和物料，同時將廢物量減至最低。

- 43.** 當我們已竭盡所能避免、減少和回收再造廢物，仍會有剩餘的廢物需要妥善處置。我們可利用適當的技術將廢物處理和減少體積。社會上普遍認同廢物棄置於堆填區前必須妥善處理，以免造成長期的負擔。都市固體廢物未經處理便直接棄置於堆填區會導致滲濾污水和堆填氣體排放，造成長遠的環境重擔。
- 44.** 從經濟角度來看，避免、減少和回收再造廢物需要投放的資源較少，但回報極高。多年來，政府一直致力以有限資源在這方面尋求最大效益，未來亦會遵循這個方針。
- 45. 家居廢物值得特別關注。**根據2004年數字，每位香港市民每天產生1.35公斤需要棄置的廢物，當中約1.0公斤(即74%)源於家居。調查顯示本港家居廢物的回收率僅為14%，遠遠低於工商業廢物的60-70%回收率。家居廢物回收率大幅落後，主因是工商業廢物一般種類較少，污染度亦較低，因此更適合分類回收。此外，現時工商業廢物生產者需支付費用聘請私人公司將廢物收集及運往堆填區，因此工商企業有經濟誘因減少廢物。
- 46.** 很明顯，家居廢物的回收及循環再造工作尚有極大改善空間。因此，我們將專注於這個範疇加倍努力。家居廢物回收率偏低，香港每位市民亦責無旁貸。我們必須懷着主人翁的心態，各人從自身做起，積極解決問題。

政策工具及支援措施的作用

- 47.** 廢物管理架構中的有效政策工具應可誘發適當行為和取得理想結果，從而承輔本大綱的整體目標。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下所建議的政策工具，都是鼓勵公眾避免產生廢物和將廢物量減至最低，同時倡導廢物分類，再用、回收和循環再造、整體處理和減少體積。每項建議的政策工具均可相輔相承，它們可發揮連鎖反應，產生協同效益。若建議政策工具落實推行，將以立法支持，確保可有效施行，我們並會繼續推行教育計劃，確保公眾接受和普遍遵從。



48. 建議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策略包括：

建議的政策工具	廢物收費—對行為模式產生重大影響，落實「污染者自付」原則。 生產者責任計劃—讓產品生產者及使用者(即公眾)承擔責任，分擔產品整個壽命周期中所有經濟、社會及環境影響。 堆填區棄置禁令—將都市固體廢物分流，騰出寶貴而成本高昂的堆填區空間。
支援措施	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採用軟措施提高公眾意識、增加溝通了解和加強與公眾及商界夥伴合作。 立法—確保公眾奉公守法的必要措施，同時可懲處進行損害環境活動及作業的違例者。

表 4 建議的政策工具及支援措施

廢物收費

- 49.**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並非免費。種種充份理由均指出，廢物收費是落實一套連貫性廢物管理策略的關鍵。香港市民素來毋須直接支付他們所產生廢物的收集、輸送及處理費用。每年約為12億元的都市固體廢物處理費用一向由公帑撥支，因此市民缺乏經濟誘因去積極減少廢物量，再用或循環再造廢物。
- 50.** 為使公眾認清消費與環境代價之間的關係，我們建議根據棄置廢物量直接向每名廢物生產者收費。換言之，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全數費用將公平地由產生這些廢物的人承擔。這項政策完全符合公眾支持的「污染者自付」原則。根據國際的經驗，推行廢物收費計劃後廢物量會下降，廢物減免和回收率則會上升。
- 51. 廢物收費是改變行為模式的直接工具。**以消耗為主導的生活模式下，只要產品過時，不論新舊都會輕心棄掉，結果對廢物管理基本設施造成極大負擔，而且無法達到可持續發展原則。假如直接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市民不得不對消費及棄置廢物的習慣重新思量，並會更深刻地意識到這種生活模式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在收費計劃下，市民不但可透過選購較為環保的產品而降低應付廢物收費的金額，更重要的是他們可參與減少廢物，攜手為香港的環境盡一分力。
- 52.** 減少廢物就是節省金錢。廢物源頭分類是政府減少需處理和棄置廢物策略的軸心。直接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可鼓勵本港的家庭將可回收廢物分類，避免它們成為廢物，從而降低他們需要支付的都市固體廢物費。只要公眾少製造廢物，長遠的廢物管理費用便會下降，日後便不需要興建太多堆填區和其他廢物管理設施。這項政策可對環境帶來多方面的裨益，使政府和市民同樣受惠。

生產者責任計劃

- 53. 規定製造者、處理者和最終使用者分擔責任。**每件產品在壽命周期各階段也會對經濟、社會及環境造成影響。我們必須令產品的生產者和使用者為他們製造和消耗的產品負責。政府建議設立框架，就某些產品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當中優先項目是在製造、包裝、消耗過程中或廢棄後對廢物棄置造成重大影響的產品。
- 54.** 生產者責任計劃把管理某些產品的責任交予製造商、分銷商或零售商。一套設計完善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可推動製造商設計一些產生較少廢物或可以再用或循環再造的環保產品，擴展的生產者責任計劃，把這計劃的概念伸延至與產品有關的消費者、業界及分銷商，令他們就產品在整個壽命周期造成的所有經濟、社會及環境影響分擔責任。我們不僅希望工商業界改變思維，重新規劃從設計以至廢物處理的每個生產階段，我們還希望消費者在購物、再用及棄置產品時作出明智的抉擇。
- 55. 生產者責任計劃為本地回收業注入活力，是業界持續發展的關鍵。**在「循環經濟」的框架下，經濟活動產生的廢物會重回消費圈。廢物回收不但可減慢我們消耗天然資源的速度，還可減低製造工序造成的環境污染。多年來，本港在廢物回收方面取得重大的成果，目前每年回收的都市固體廢物超過230萬公噸。然而這些廢物九成均出口外地進行循環再造，實在有違取近不取遠的基本原則，更導致香港承受環球市場需求不穩定的風險。政府冀盼可藉生產者責任計劃建立長期穩定的本地可回收產品及物料源流，從而支持本地回收業長遠發展，切實體現「循環經濟」概念。

堆填區棄置禁令

- 56. 堆填區棄置禁令可維護我們珍貴的堆填空間。**廚餘和食肆廢物這類可生物降解廢物會釋放堆填氣體和滲濾污水。堆填氣體是帶惡臭、可燃燒和

可爆炸的氣體，並可能導致窒息；滲濾污水則屬高度污染物質，處理不當會滲進或直接流入水源，造成嚴重的污染。由於可生物降解廢物的分解過程很緩慢及不均勻，因此堆填區表面會出現不均勻沉降，可以引發長期的斜坡不穩定問題。政府為維修300公頃已關閉堆填區，每年耗資6,200萬元解決其環境問題。我們必須珍惜和善用現有的珍貴堆填空間，留給惰性廢料或無可避免的廢物。長遠來說，我們建議禁止在堆填區棄置可生物降解廢物，以延長堆填區的壽命，使它們不致成為長期環境負擔。此外，禁止棄置特定廢物於堆填區亦符合海外現時的做法，如歐盟堆填區指引正逐漸收緊堆填廢物中可生物降解的含量。



現代化堆填區有防滲漏層防止滲濾污水溢出以免污染地下水

- 57.** 堆填區棄置禁令具有充份經濟理據。禁止在堆填區棄置特定的都市固體廢物不僅可紓緩堆填區空間緊絀的問題，亦可為回收業或二手貨品市場提供長期穩定的可回收物料來源。禁令將針對可輕易從主流廢物中回收的產品，以及具有回收價值或目前有妥善出路的物料。除可促進回收有價值物料外，禁令還可配合政府強調避免、減少、再用及再造廢物的整體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策略，承輔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和生產者責任計劃，確保某些類別的廢物得以回收。



每個市民都可為廢物源頭分類獻出一分力

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

- 58. 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是政策工具的基石。**要成功推行建議的政策工具，公眾全力支持是關鍵要素。大家必須明白需要改變一貫的習慣，及理解各政策工具的種種好處。我們固然可推行廣告宣傳呼籲公眾響應，從而加強公眾意識，但成效最大的卻莫如採取更直接的外展方法，走向社群。深入各階層的持續公眾教育和夥伴合作計劃具有重大的長遠效益，加深公眾了解避免、減少、再用及再造都市固體廢物是何等重要。
- 59.** 我們要從學校作為起點，以學童為目標對象。教育界培育我們的下一代，是推動改革的重要媒介。要學童養成負責任的行為模式和環保習慣，必須諄諄教誨，藉此加強學童的公民意識和社會責任感，使他們透過減少廢物以愛護環境。要倡導負責任的行為模式，合適的學校課程不可或缺，此外亦可透過德育和公民教育、環境教育以及小學通識教育和中學社會科課程、通才教育、綜合人文學科和科學課程等傳達正確訊息。

- 60.** 與商界的夥伴合作關係舉足輕重。商界是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重要夥伴。就以辦得有聲有色的「明智減廢計劃」為例，多年來便深入工商各界，公開表揚了數千間主動減少廢物的環保企業。憑藉商界的參與，我們向廣大市民印證了政策工具的成效，讓本港330萬勞動人口認識可持續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概念。



本地社區和環保團體齊心合力推廣減少及回收廢物

立法

- 61. 政策工具必須有法例支持。**政府應以堅定公平的態度推行建議的政策工具，此外並必須以立法作實質支持。當監管措施正式成為法律，當局便可實施管制措施，落實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生產者責任計劃和堆填區棄置禁令等規定。監察和執法對非法傾倒廢物等損害環境的行為具有阻嚇作用，而且可確保違例者得到懲處，以及確保產品和物料妥善回收，繼而再用或循環再造。

摘要

62. 作為自由市場的忠實擁護者，我們建議創造經濟誘因，在三層廢物管理架構下運用政策工具：避免產生和減少廢物；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為了以我們有限的資源取得最高回報，政府將以避免產生廢物和回收再造為工作重點。我們相信只要結合三大建議的政策工具，即廢物收費計劃、生產者責任計劃和堆填區棄置禁令，以及兩大配套措施，即公眾教育與夥伴合作及立法，便可發揮強大的連鎖效益：

- 廢物收費促進「污染者自付」原則，同時創造經濟誘因引導公眾改變生活習慣；
- 生產者責任計劃強調分擔責任，創造更大誘因促使公眾回收廢物循環再造，為本地回收業注入活力，使業界持續發展；而
- 堆填區棄置禁令則可防止有價值、可回收及不穩定的都市固體廢物進入堆填區，從而延長堆填區的使用壽命，減輕長遠的環境負擔，此外亦可承輔其他兩項政策工具。

63. 以上政策工具必須正式立法才可順利推行。與此同時，政府亦會通過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加強宣傳減少廢物量和廢物回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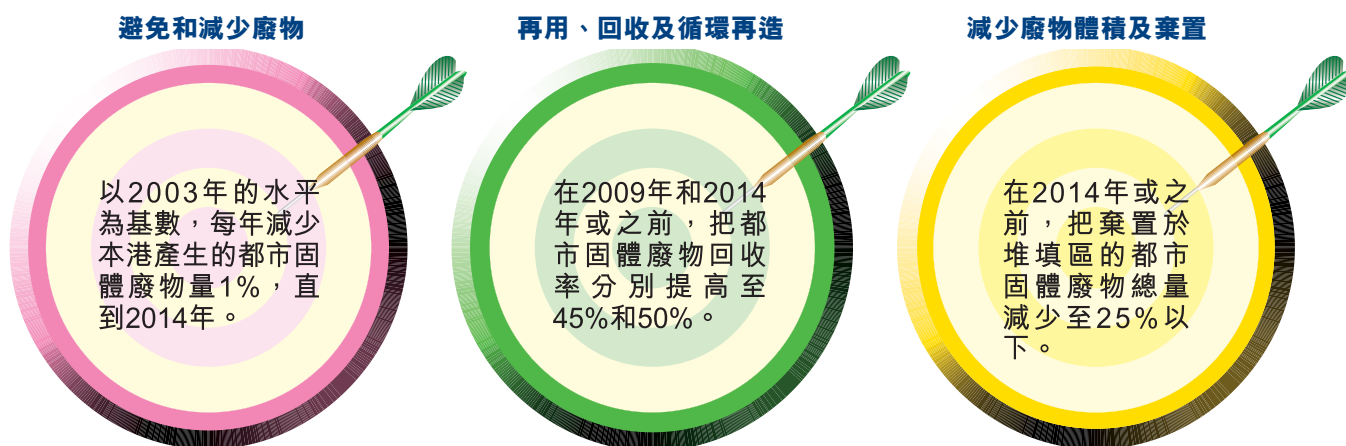
治理問題的策略

- 64. 我們必須將擬定的廢物管理策略付諸行動。**世上任何最優良的策略也必須果斷和合時地執行，才能達到預期的效果。因此，公眾必須明白策略和政策工具與他們有何關係，以及落實執行政策的時間表。本章節旨在解釋我們如何推行有關的措施，以達到所訂定的三大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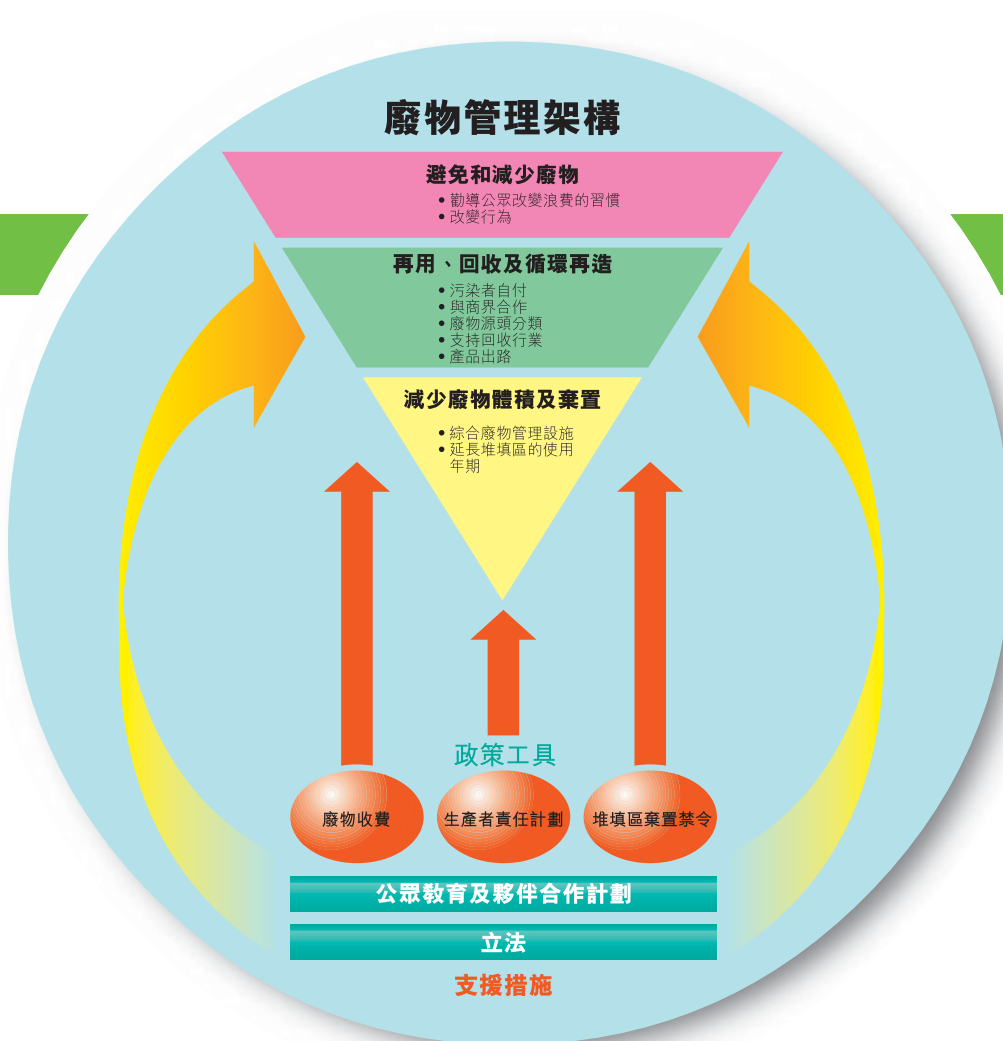
我們的指標

- 65.** 此刻讓我們重溫未來十年廢物管理主要的指標，並認清這些指標與上一章節所載的廢物管理架構有何關係，以及如何應用政策工具與支援措施去達到指標：

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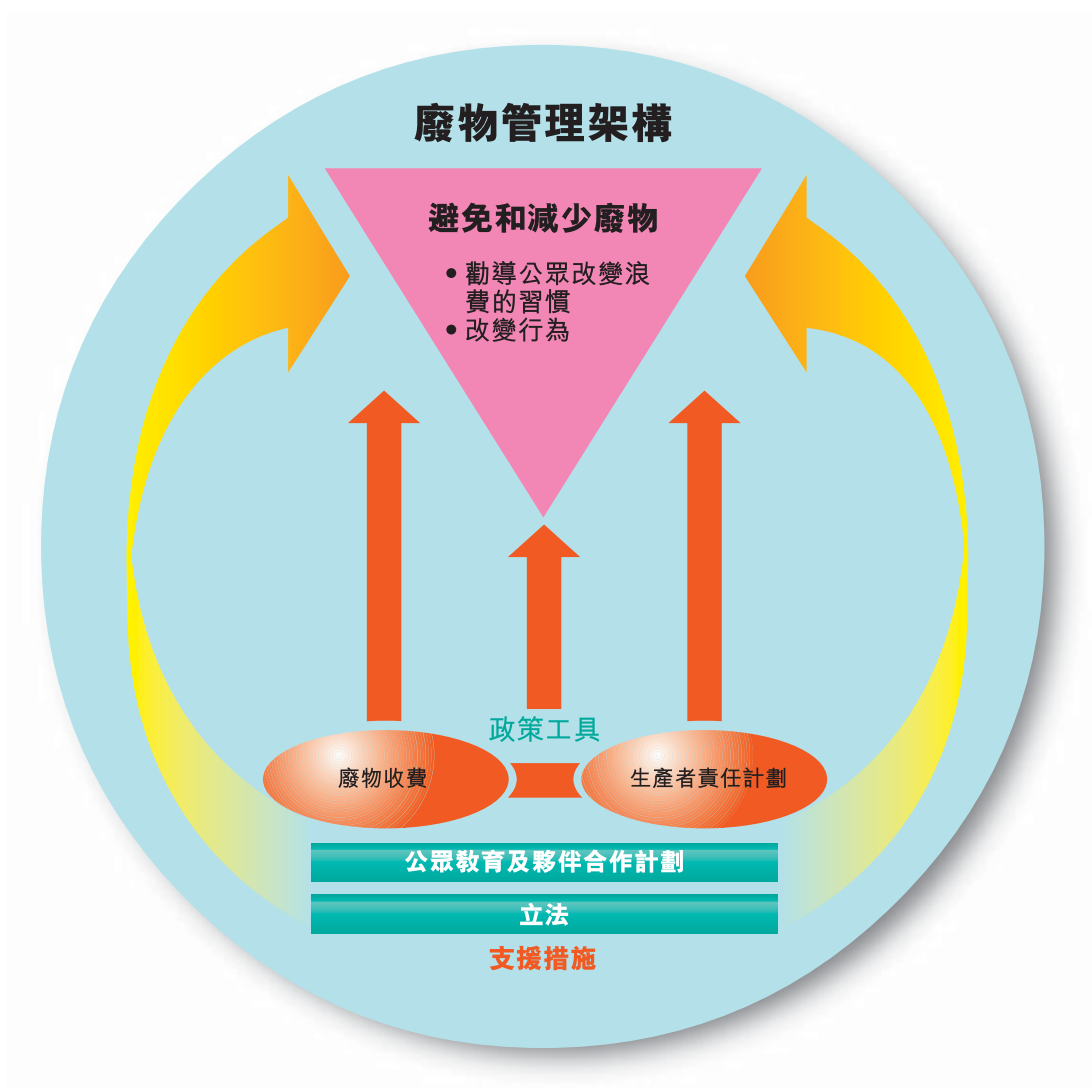
- 66.** 這些指標是減少都市固體廢物的具體數字，讓我們認清日後的工作重點。有了既定的政策工具，加上全體市民群策群力，我們深信未來定可實現這些深具意義的指標。



目標清晰明確的香港都市固體廢物策略

策略

- 67.** 政府的策略主要依據三個指標範疇—避免和減少廢物；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每個指標範疇各有一系列建議行動計劃，每個行動計劃也各有目標，旨在發揮協同力量，促使我們達到策略的核心指標。
- 68.** 策略的推動力主要來自廢物收費、生產者責任計劃及堆填區棄置禁令等政策工具，我們並會分別以公眾教育、合作夥伴計劃及政府立法來支持這些政策工具。



廢物管理架構由避免和減少廢物開始

避免和減少廢物

- 69. 我們的首要工作是改變浪費的習慣。**廢物收費是避免和減少廢物的主要政策工具，徵收生產廢物費用可有效地改變人們浪費的習慣和行為。
- 70.** 有甚麼方法可適當徵收廢物費呢？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用有多種方法，我們現正考慮的模式，是按照廢物量徵收費用。我們只會針對混合廢物徵收費用，即不會向已回收，可再用及可再造物料徵收。這種按量收費的制度可鼓勵公眾減少製造都市固體廢物和將廢物回收再造。相反，固

定劃一的收費制度便難以取得這兩項成效。這種收費機制亦符合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就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擬定的原則，以及各有關人士及團體發表的意見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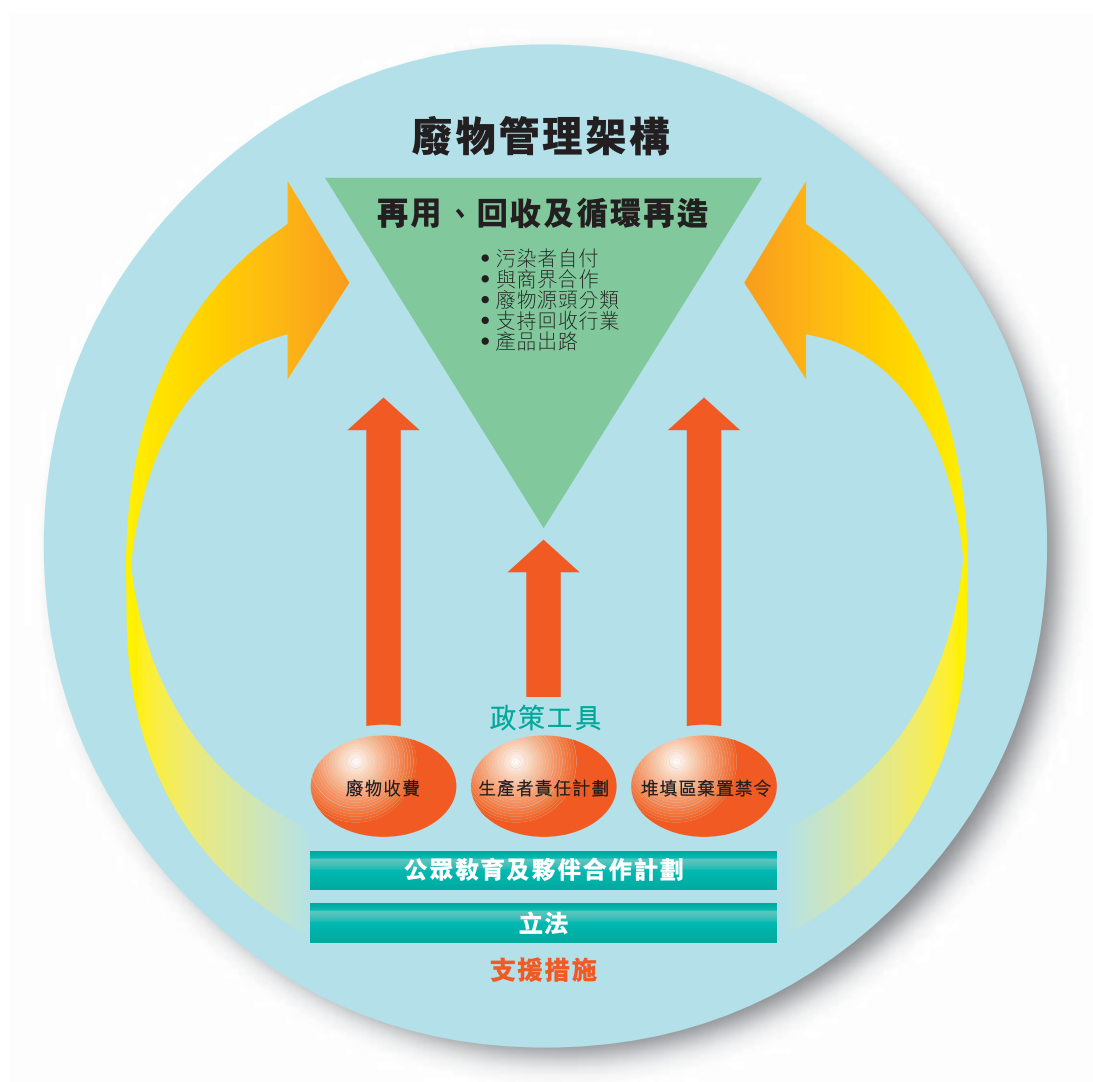
71. 都市固體廢物的按量收費制度可以不同模式運作，例如按照重量、收集次數和體積等基準徵收費用。採用膠袋、容器或標籤的按廢物體積收費制度在海外愈來愈普遍，可作為香港的借鏡。當然，我們規劃按量收費制度的詳細方案時，必須考慮香港的具體環境和情況，以及本港一層多戶式的高樓大廈生活環境。現正考慮的預繳費用的廢物袋是我們眾多選擇方案之一。
72. 預繳費用的廢物袋應有不同大小體積。廢物袋的定價應足以彌補處理費用和鼓勵人們改變行為，我們將規定廢物收集商只可收集以這些預繳費用廢物袋盛載的廢物。由於這是一項涉及全港市民的大型計劃，我們起草建議書前會全面諮詢公眾的意見。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前，我們會就制訂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的方法及違例罰則諮詢公眾。為使公眾有足夠時間建立共識，我們預計會在2007年提交有關都市固體廢物收費的條例草案。
73. 透過生產者責任計劃及其他措施可避免製造某類廢物。政府會與商界建立夥伴關係，商議制訂避免製造廢物的條件，以促使業界在可行情況下重新設計產品或盡量減少耗用多餘物料。以下是部份例子：
 - **膠袋**—膠袋無法進行生物降解，濫用膠袋會加重堆填區的負擔，白白浪費寶貴的堆填區。香港每日約有 1,000 公噸膠袋運往堆填區，佔都市固體廢物量的11%。我們現已透過在全港推行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計劃，鼓勵市民將膠袋分類後回收再造。多個大型零售連鎖店亦推行多項計劃，鼓勵公眾棄用購物膠袋，轉用環保袋。此外，政府擬安排由零售商根據生產者責任計劃徵收膠袋費，希望藉此大幅減低膠袋用量。

⁴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的《為我們的未來作出抉擇：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社會參與過程報告》(2005年2月)。

- **發泡膠飯盒**—發泡膠飯盒是香港最常見的廢物之一。政府與環保團體合作，為多間中小學舉辦一系列提倡減少使用即棄性飯盒的座談會。通過學校正視這個問題，相信有助將減廢的訊息，傳播給年輕一代和社會大眾。
- **包裝**—政府鼓勵生產者減少不必要的包裝。「環保包裝月餅」及「月餅罐回收行動」等活動成功舉行，有助提高市民對避免過量包裝的意識。政府引入生產者責任收費前將會諮詢業界的意見。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

- 74.** 公眾負起應有責任將他們產生的廢物再用、回收或循環再造，既可達到本大綱的指標，長遠而言更可促進香港可持續發展。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用會創造經濟誘因，倡導家庭及商界將可回收物料分類，避免它們成為廢物，而生產者責任計劃將可提供支援力量，推動物料循環再造。
- 75. 生產者責任計劃如何落實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旨在確保有關各方承擔責任，自行收集、回收再造及適當地處理現時未有市場的廢物。生產者責任計劃多數涵蓋以下某些環節：
- 規定製造商承擔回收責任，回收廢棄的產品循環再造；
 - 限制免費派發某類產品，減少耗用量；
 - 對某些產品類別實施強制性的按金制度，鼓勵回收；
 - 對某些產品類別徵收費用以便回收再造廢棄產品；或
 - 限制某些產品採用某些成份，方便廢物循環再造。



3Rs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 原則是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核心基礎

- 76.** 香港已擁有一些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的經驗。政府現正推行多項試驗計劃，研究回收數種產品中可再造物料的可行性，藉此倡導產品生產商承擔循環再造的責任。試驗計劃回收的物料包括電器及電子設備、汽車輪胎、充電池、包裝物料和飲品容器。我們將於2006年前在九龍灣廢物轉運站設立試驗中心，爭取更多推行電器及電子設備生產者責任計劃的經驗。
- 77.** 政府擬根據計劃結果，針對某些指定產品執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由於不同的產品和物料性質各異，因此個別計劃也需要度身設計，此外

並要加入收集及回收再造的環節。例如在充電池回收試驗計劃下，參與計劃的電池生產商及進口商支付費用作營運資金，基金由業界自己管理，用作回收和循環再造舊充電池。政府會考慮多種方案去推行強制性生產者責任計劃。

- 78.** 與商界合作是成功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的關鍵——最終有助臻達減少廢物的指標。香港一直貫徹推行自由市場經濟，所以商界在產品最初生產到廢棄的整個壽命周期，又或更確切來說從設計構思到產品壽命期終，時刻扮演着舉足輕重的角色。
- 79. 消費者作為選用產品的抉擇者，同樣責無旁貸。** 商界最有條件因應本身的需要規劃生產者責任計劃，同時亦可鼓勵消費者改變他們的行為，推動回收再造文化，更重要的是為回收業提供穩定的物料來源。
- 80.** 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可進一步鼓勵消費者對棄置廢物三思。當市場備有兩款產品可供消費者選購時，其中一款產品的回收再造條件較高或包裝較另一款少，消費者便可輕易作出正確的選擇。這個例子說明了製造商在產品壽命周期開端所作的決定，會對使用壽命周期的末端構成重大影響。
- 81.** 我們擬在2006年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以制訂生產者責任計劃的框架，並且透過隨後的條例就個別產品推行措施。由於香港已不再是主要的生產基地，香港的生產者責任計劃重點是確保供應鏈中各方(包括進口商、分銷商以至零售商及消費者)共同分擔責任。這條現已命名為《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的綱領法例，會賦予環保署署長執法權力，確保公眾遵守為個別產品制訂的規例。

- 82.** 條例措施將會釐定在供應鏈中誰應負上主要責任，以便生產者責任計劃成功達到避免和減少廢物，以及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廢物的指標。

產品	目標日期
 電器及電子設備	2007
 汽車輪胎	2007
 購物膠袋	2007
 包裝物料	2008
 飲品容器	2008
 充電電池	2009

表 5 生產者責任計劃 - 針對特定產品的計劃實施時間表

- 83.** 生產者責任計劃須要有區域及分區回收中心網絡作支援。從主流廢物中回收的廢棄產品在運往回收廠或其他處理設施之前，各中心可提供臨時場所。這些中心可更有效地收集已分類的都市固體廢物。此外，政府現正研究將合適的公共地方劃作回收再造地點，例如天橋底的閒置土地。
- 84.** 我們或會禁止在堆填區棄置某些特定廢棄產品。消費者或商業使用者將須要把汽車輪胎及大型電器等特定物料或產品由主流廢物中分類，及安排它們運往回收再造或處理設施。此舉可進一步加強工商活動所產生可回收物料與廢物回收業之間的流轉運作。政府正式推行相關的生產者責任計劃後，便會執行相關的堆填區棄置禁令。



在大廈各樓層設置廢物分類設施

廢物源頭分類－掀起序幕

- 85. 成功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廢物的關鍵在於廢物源頭分類。**已分類的「潔淨」廢物(如紙張、塑膠及金屬)及「骯髒」廢物(受污染物料，如食品包裝、污紙巾及髒尿布)具有極大差別，骯髒廢物一般稱為混合廢物，回收價值很低。相反，已分類的潔淨廢物對回收業具有極高的價值。
- 86.** 我們可鼓勵及協助物業管理公司，在大廈各樓層設立廢物分類設施，並可擴充可回收物料的種類。在東區13個屋苑推行的家居廢物源頭分類試驗計劃，初步結果令人鼓舞。透過積極鼓勵全體居民參與廢物分類後，部份參與試驗計劃的屋苑回收可再造物料的數量錄得超過雙倍增長。

87. 政府正與各方建立夥伴合作計劃，並且將重點集中在家居廢物。物業管理業是管理大廈及屋苑都市固體廢物的主要合作夥伴。有見及此，政府特別聯同物業管理公司協會及綠色物業管理聯絡組等組織，為大型物業管理公司、屋苑及學校推行外展計劃。此外，政府將繼續為物業經理舉辦研討會及考察團，讓他們學習環保管理的知識。本計劃有助在大廈及屋苑落實推行各項環保措施，包括進行廢物源頭分類。代表私人屋苑及住宅大廈居民組織的物業管理公司可代表私人屋苑及住宅樓宇的居民組織向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申請撥款，資助在大廈各樓層設置廢物分類設施/設備的部份費用。房屋署現亦已在多個出租公共屋邨推廣廢物源頭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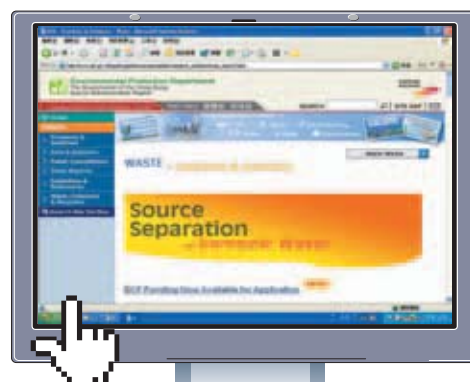
88. 我們旨在倡導各戶家庭在廢物源頭進行分類。我們的指標是：

- 增加家居廢物回收率，由2004年的14%增至2007年20%及2012年26%，令各屋苑的回收量在計劃推行首年後上升50%；
- 2010年前香港有八成人口參與計劃，另在2005年、2007年、2009年及2010年年底前將參與計劃的屋苑數目分段遞增至180、700、1,140及1,360個；及
- 增加參與計劃的出租公共屋邨數目，由2005年30個出租公共屋邨增至2012年前覆蓋所有出租公共屋邨。

89. 宣傳及教育對支持廢物分類至為重要。除了鼓勵屋苑引入廢物分類設施外，我們亦推行多項全港活動，向居民灌輸廢物分類的訊息。舉例，政府計劃與環保會合辦的一項全港性宣傳及教育活動，將宣揚家居廢物源頭分類的需要和重要性。我們將在各屋苑大量派發海報和標籤等宣傳工具，以及透過電子媒體發放訊息，全力推行這項活動。

90. 我們已特別設立廢物源頭分類網址，並會舉辦屋苑比賽，鼓勵屋苑及物業管理公司參與，以及定期提供回收的數據。我們已編製一份完善的指南，就如何妥善把廢物分類，及應在住宅大廈每層何處放置已分類物料等事項提供技術建議，此外並解說多條關於建築物與防火安全的現行條例。

91. 我們自 2000 年為多間學校提供回收桶，全力推行廢物回收再造計劃，加強學生認識節約資源及廢物分類的重要性。過去數年來，學校收集的可回收物料數量日益增加，證實計劃成功倡導學生將環保意識付諸行動。



<http://www.epd.gov.hk/epd/english/environmentinhk/waste>

92. 各參與屋苑可因應個別的條件限制，靈活採取最適合的廢物分類及回收方法。舉例說，空間充裕的大廈可在各樓層的垃圾房或其他指定廢物收集處，為不同的可再造物料設立都市固體廢物分類設施。倘若大廈空間不足，則可以用指定的容器或在指定地點收集混合的可回收物料。部份屋苑也可鼓勵居民在每周指定日子回收不同的可回收物料。如此一來，可再造物料便可在各屋苑內分類，然後直接賣給回收商，由管理公司或清潔承辦商向居民發放回收所得的收益。

93. 《建築物(垃圾及物料回收房及垃圾槽)規例》規定新落成的大廈必須在地下層設置物料回收房。由於現有的大廈各樓層空間有限，難以推行源頭分類計劃，我們會考慮提出修訂法例，加入強制條例規定新建住宅大廈在各樓層設置垃圾儲存及物料回收房，以便進行物料回收。

支持回收業－循環經濟

94. 「循環經濟」是處理廢物問題的可持續解決方案。在「循環經濟」的框架下，經濟活動產生的廢物會盡量重回消費圈。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是廢物管理架構的重要一環，鼓勵公眾重覆使用資源或物料。

95. 廢物回收再造是都市固體廢物策略的關鍵。政府的意向是推動本地回收業，同時推展「循環經濟」。當局已制定一套周全策略，全力支持回收業的發展，包括分配適當的土地資源、鼓勵進行研究及發展、制定環保法例，以及提供有效的支援措施。政府將會：

- 透過廢物源頭分類計劃，改善廢物收集網絡；
- 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作為一項主要措施，提高可回收物料的回收率；
- 向廢物回收商出租適合的短期租約土地；
- 建立環保園為環保及回收業提供長期土地；
- 採取環保採購政策，增加市場對再造產品的需求；
- 透過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創新及科技基金和中小企基金持續支持及鼓勵業界研究和發展嶄新的回收再造技術；及
- 繼續為公眾籌辦多項教育活動，提高市民的廢物回收意識。

96. 環保園是發展先進增值型環保工業的寶貴資源。政府承諾在屯門38區興建的環保園佔地20公頃，並擁有逾450米的臨海用地。環保園可為回收



未來的循環經濟源於今天的完善規劃

及環保業提供長期用地，鼓勵業界投放資源發展具有成本效益的先進技術。政府將會撥款資助基本設施的建築費用，務求租金訂於廢物回收及環保業可以負擔的水平，並優先考慮可助政府實現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目標的業界。環保園第一期用地將於 2006 年底投入服務。

- 97.** 環保採購政策有助促進「循環經濟」的發展。我們必須為再造產品打開銷售市場，才能持續推行回收再造的工作。有見及此，政府率先推行環保採購政策，並會定期檢討大量採購物品的規定，盡量加入環保的考慮。舉例說，政府率先鼓勵轄下的建築工程採用再造碎石料和廢輪胎製成的建築材料。政府亦鼓勵本地企業決定採購時優先考慮環保產品。

透過教育改變公眾的態度

- 98.** 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是避免和減少產生廢物的主要推動力。環保教育是勸導公眾改變生活習慣和爭取公眾支持的關鍵，當局必須加強有關

避免和減少廢物的宣傳與教育工作，提倡廢物分類及回收再造，以清楚顯示管理都市固體廢物是公共政策的優先要項。

- 99.** 政府將憑藉多年來推動公民教育和公眾參與的成果，繼往開來，於2005年底與環保會攜手推行一項全港宣傳教育活動，向公眾宣揚廢物管理的訊息。當局將會為社會各階層舉辦一連串活動及教育計劃，重點是將環保意識付諸行動，擔當模範角色，改變香港人的生活習慣，養成更切合可持續發展原則的生活模式。
- 100.** 最具成效的環保運動可融入人們的日常生活，讓他們分擔保護環境的責任。此外，我們必須協助公眾提高環保知識，以便持續參與環保工作。有見及此，政府將會：
- 透過流動環境資源中心、綠色資訊站和在購物商場及屋苑等公眾地方舉辦巡迴展覽回答市民的查詢，藉此加強和深化外展服務；
 - 繼續推動本地社區團體在各區組織環保活動，加強公眾參與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工作的意識，以及推動公眾積極參與；及
 - 鼓勵社區團體為社區計劃注入環保元素。
- 101.** 我們相信憑着政府與社區團體攜手合作，定可大大改變人們的行為模式和爭取公眾支持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的工作。
- 102.** 舉辦學生活動，加強有關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學童教育。我們的學校教育活動包括學界環境保護獎勵計劃暨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香港綠色幼兒學校獎及綠色學校獎，以及其他教育活動：
- 2004年，環保會邀請750間學校12,000名學生擔任學生環境保護大使。我們透過學界環境保護獎勵計劃暨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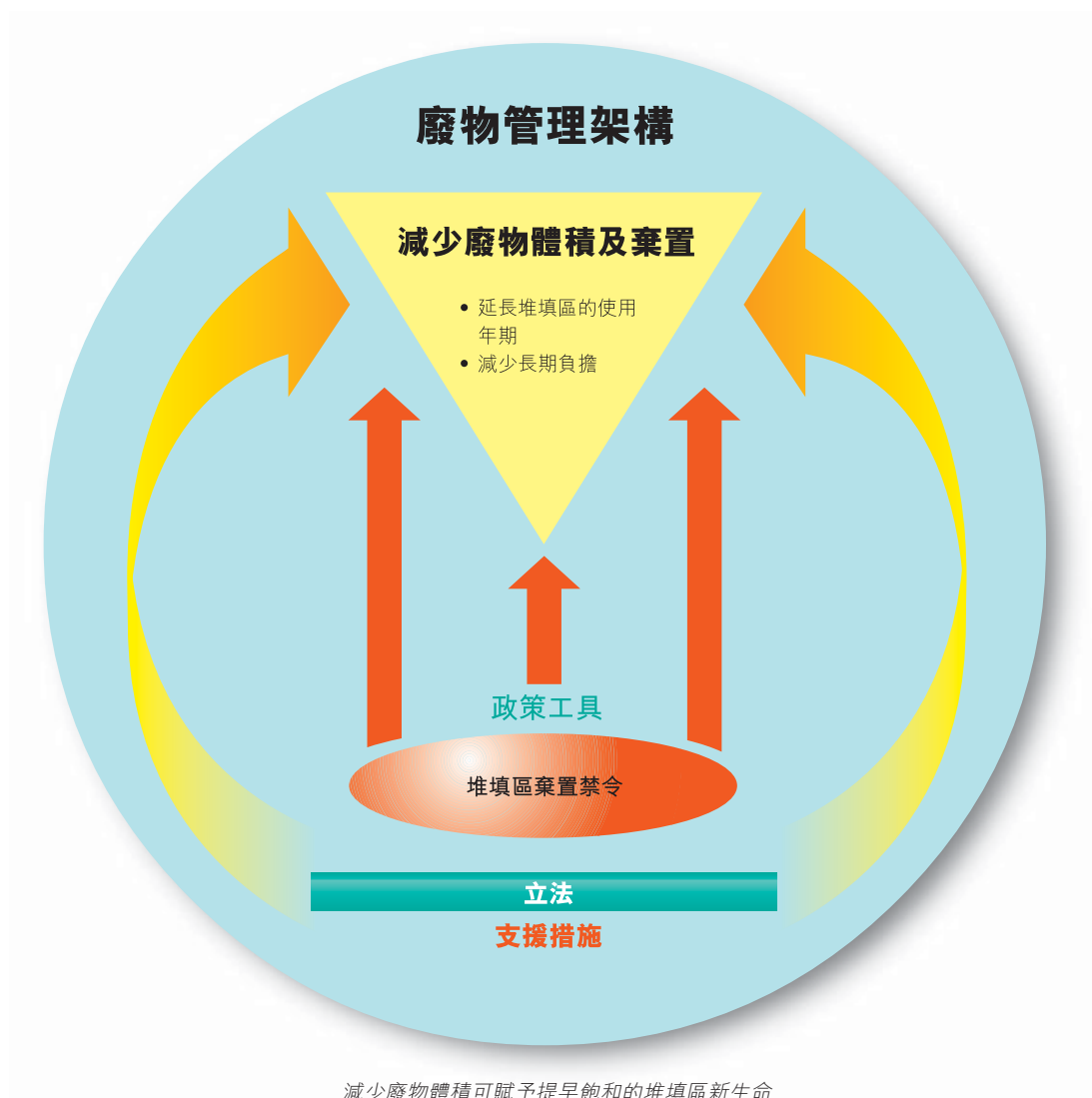
學生成為環保領袖，協助所屬的校園舉辦環保活動。2005至2006年度，我們以「避免及減少廢物」為主題，訓練多間中小學校的環保大使在校內推廣避免及減少廢物的訊息；

- 香港綠色幼兒學校獎及綠色學校獎旨在鼓勵幼兒學校及其他學校制定周全的環境管理計劃，以及推廣環保措施，包括倡導員工和學生在校內和校外實踐減少廢物；及
- 政府將持續推行其他有關減少及回收廢物的教育活動，包括舉行互動座談會，以及安排學生參觀廢物管理設施(如堆填區)。這些活動旨在協助學生加強了解廢物問題，並推動他們積極參與減少和回收廢物的活動。

- 103.** 為確保學校教育工作取得成效，政府現正編製多套教材，內容主要關於減少及回收廢物，以協助教師推行有關的教育工作。部份教材內容與香港中學的課程大綱息息相關，另外當局亦為小學和幼兒學校編製多套獨立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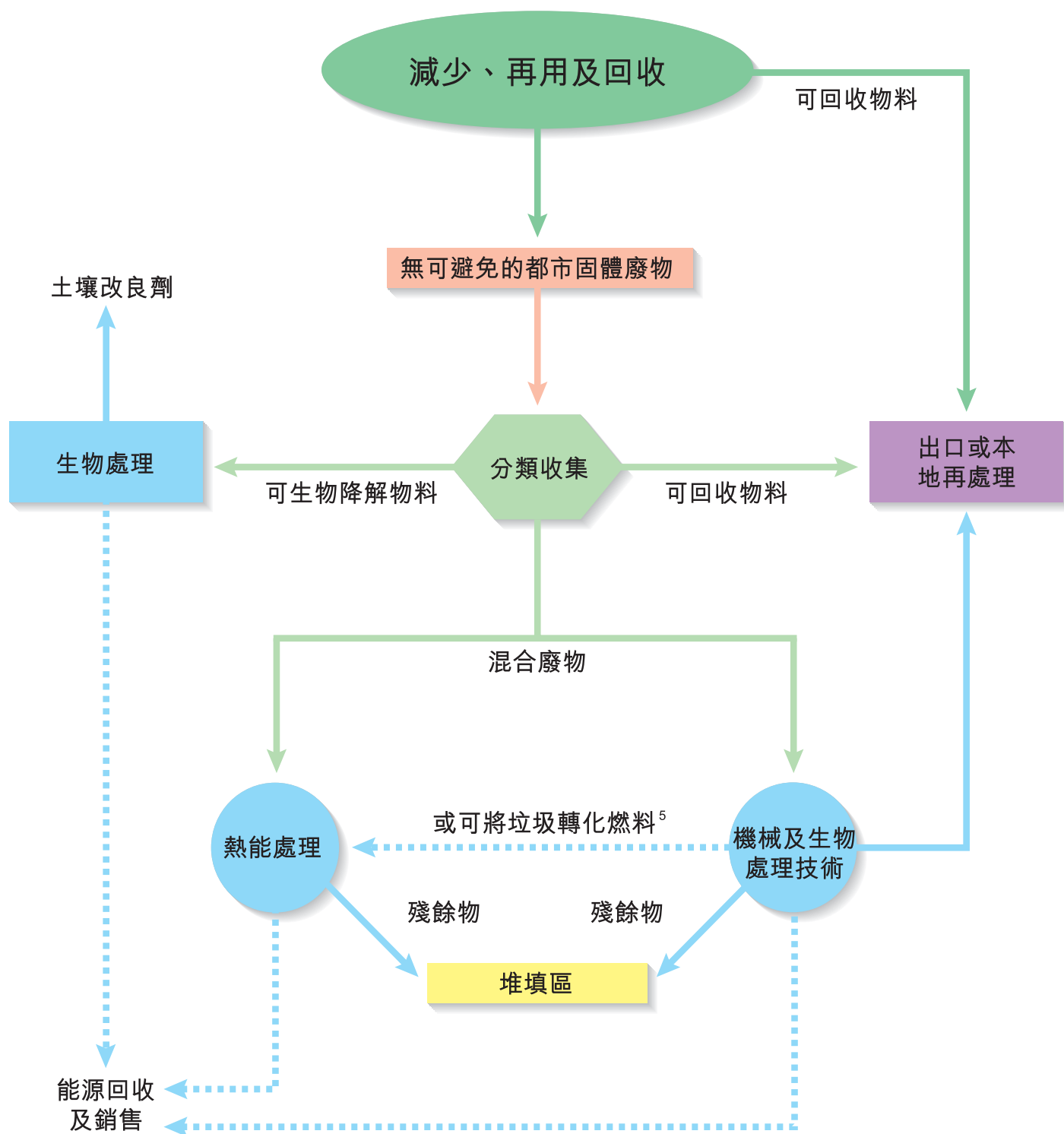
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

- 104. 對可生物降解的都市固體廢物實施堆填區棄置禁令，以促進可持續廢物管理的策略。**顯然，單靠堆填區棄置廢物並非可持續的方法。我們現有的堆填區空間日漸緊絀，為新堆填區物色合適選址亦愈來愈困難。堆填區建造費用高達 60 億元，單是 2004 年營運費便高達 4.32 億元，另外關閉後還需要耗用 12 億元繼續維修及保養。因此，我們必須節約使用堆填區空間，務求只接收無法避免而必須棄置的已處理廢物。



105. 海外國家已推行堆填區棄置禁令的政策，將可生物降解的廢物在進入堆填區前分流，藉此延長堆填區的使用壽命，以及減少堆填區產生滲濾污水及堆填氣體所造成的長遠負擔。在香港，當政府採用適當的技術(如堆肥或厭氧分解)，禁用堆填區的政策長遠可擴展至可生物降解廢物(如廚餘)。

106. 我們仍然需要發展一些處理技術，方可進一步減少最終棄置前的廢物體積。我們現正考慮數項技術，這些技術主要選自本地及海外多間企業在2002年應邀就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提出的廢物處理技術建議方案。我們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技術正是未來的方向

⁵ 有些機械生物處理程序會將不能回收的廢物製成廢物衍生燃料。廢物衍生燃料包含都市固體廢物中的可燃燒物料，例如紙張和塑膠。這些可燃燒物料是從混合都市固體廢物中與不可燃燒的部分分開，然後切碎成粒，以便處理、運輸及儲存。跟據海外經驗，廢物衍生燃料的可行出路(主要是發電廠、造紙廠、鋼鐵廠、水泥廠)少之又少，這情況亦適用於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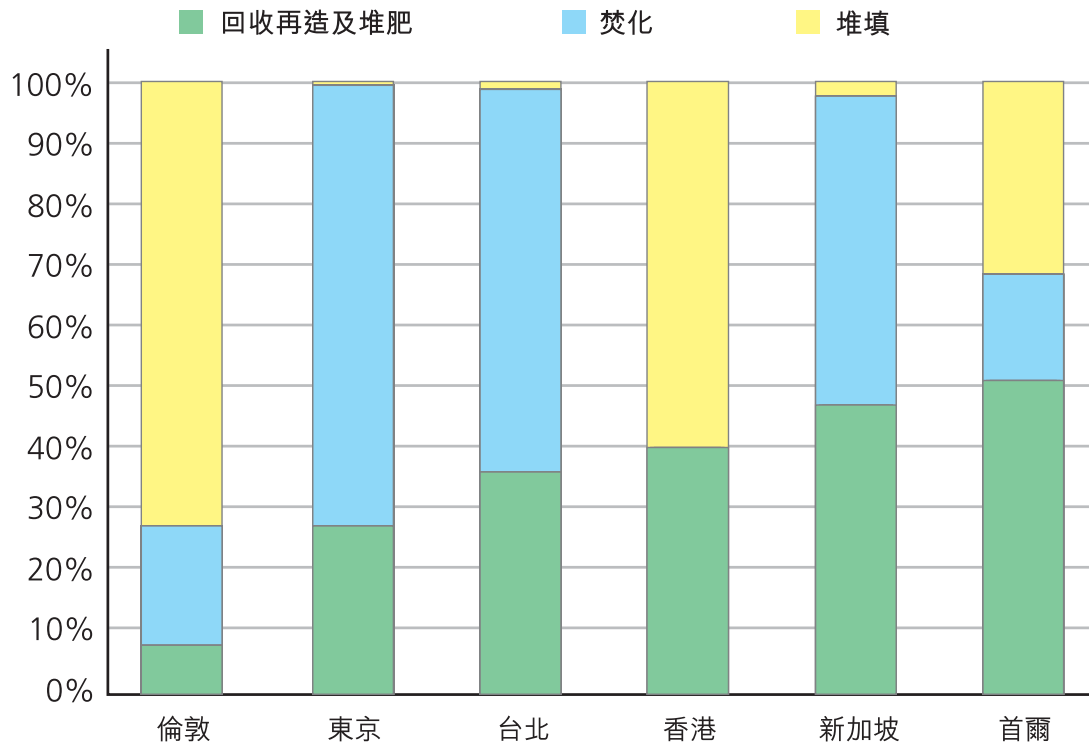
成立了一支由學界及專業人士等非官員組成的廢物管理設施諮詢小組，根據環保、技術、社會、經濟及消費者的考慮因素，向政府建議最適合的技術。

- 107.** 諮詢小組已建議一項多技術方針，以便採用最適合的技術處理無可避免的混合廢物。此方針是建基於現行鼓勵減廢及廢物回收的工作。
- 108.** 透過都市固體廢物源頭分類，回收可再造物料循環再造。可生物降解物料（如工商業活動產生的廚餘）可在產生源頭收集，進行堆肥及厭氧分解等生物處理。堆肥必須設有嚴格機制監管操作環境和氣體排放，以減少惡臭的問題。有多少可生物降解廢物會以生物技術處理，視乎產品在市場是否有出路，但鑒於香港農作業並不蓬勃，對這類產品的需求極為有限，加上內地對由都市固體廢物生產的堆肥品質實施嚴格的進口管制，因此將堆肥出口至內地亦不可行。我們估計香港每日只能吸納由500公噸可生物降解廢物所產生的土壤改良劑。
- 109.** 剩餘的混合都市固體廢物將由機械及生物處理技術和焚化技術處理。機械及生物處理程序主要回收混合廢物中的可再造物料與可生物降解成份。透過一系列機械操作抽取可回收物料，如金屬及玻璃。可生物降解部份則經過生物程序(如堆肥或厭氧分解)處理及穩定後，應用於土地。機械及生物程序只可減少約一半的廢物量，但所佔用的土地較其他技術多2至3倍。根據歐洲的經驗，如只採用機械及生物處理技術，50%至60%殘餘物仍需棄置於堆填區。因此，香港不能單靠機械及生物處理技術處理混合的都市固體廢物。
- 110.** 未經機械及生物處理技術處理的混合廢物會以焚化處理。歐洲及亞洲多個先進國家也採用焚化這種高度可靠的處理技術。焚化技術，可把燃燒後的廢物體積和有害物質減少，而且焚化過程可產生熱能或電力。現代焚化爐已採用先進的程序控制措施，確保優化燃燒程序，這

些措施包括將燃燒溫度控制至攝氏850度以上、延長滯留時間及高湍流，確保整個都市固體廢物的燃燒過程銷毀所有有機污染物，並可防止產生新的污染物。

111. 焚化爐利用先進的氣體潔淨及污染消滅設施，如布袋除塵器、洗滌器及活性碳噴射系統，以符合國際間最嚴格的排放標準。焚化爐被視為最具成本效益的堆填區廢物分流方案。此外，焚化爐所需的土地亦遠低於生物處理的方案。

112. 據估計香港可採用每日處理量高達1,000公噸廢物的機械及生物處理廠，其餘的5,700公噸將由焚化處理。機械及生物處理廠的處理量主要受到土地要求、成本效益和產品在市場上有否出路等因素限制。它的廢物處理量亦會對焚化爐的應有處理量構成連鎖效應。我們必



其他城市如何管理都市固體廢物

須再作深入的研究，才能準確掌握廢物處理量在這些技術間的正確分配。在各項減廢和回收再造的措施實施後，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會分兩階段發展。這種分階段的發展模式，可讓我們在首階段內興建一個有合適處理量的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去縮減廢物的體積，並延長現有堆填區的壽命。在考慮過各項減廢措施的進展和縮減廢物體積的成效後，我們才再確認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其餘部份的需要和處理量，作第二期的發展。在推行「污染者自付」原則為前提下，我們希望綜合廢物管理設施可在 2010 年代中期投入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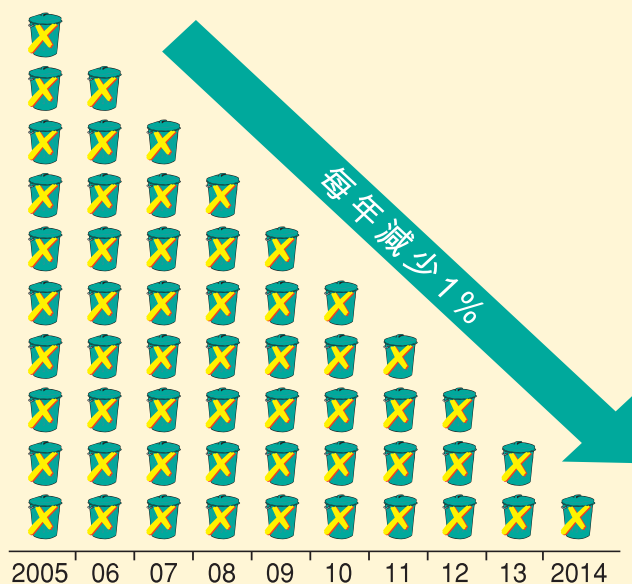
- 113.** 截至2004年底，香港剩餘的堆填區容量約為9,000萬公噸。假如都市固體廢物繼續以現有速度增長，我們的堆填區估計只可維持6至10年。儘管上述各項措施有助延長堆填區的使用年期，但我們還要處理綜合廢物管理設施所產生的殘餘物，而未來仍要物色新的堆填區選址。2003年1月一項研究深入探討擴大三個策略性堆填區範圍和物色新堆填區選址的可行性，結果顯示延長現有堆填區使用壽命5至15年需耗用83億元。政府將於2010年代初至中期着手擴建堆填區。

- 114. 事實上，我們仍需繼續依賴堆填區作為最終棄置廢物的方法。**我們將進行更多的研究，考慮另覓新堆填區，不過最值得注意的是，由於我們積極拓展避免產生、回收及再造廢物的工作，我們現已「贖回」足夠時間推行較長遠的策略性規劃，日後更可望減少興建新設施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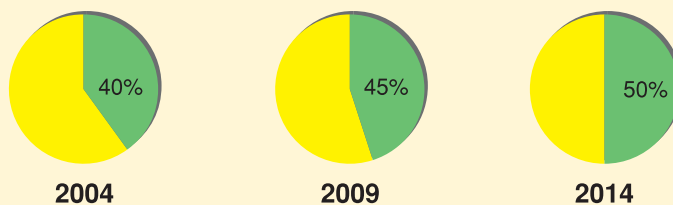
摘要

- 115.** 政府的策略主要依據三個指標範疇：避免和減少廢物；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減少廢物體積和棄置。每個指標範疇各有一系列建議行動計劃，每個行動計劃也各有目的，旨在助我們臻達政策的核心指標。策略的推動力主要來自廢物收費、生產者責任計劃及堆填區棄置禁令等政策工具，我們並會分別以公眾教育、合作夥伴計劃及立法來支持這些政策工具。按照下圖的估計結果所示，本大綱可讓我們達到各項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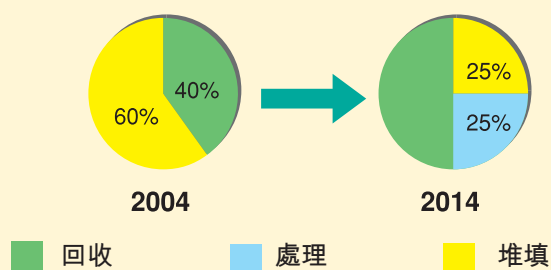
避免產生都市固體廢物



回收都市固體廢物



處理及棄置都市固體廢物



我們的未來展現眼前



前行路向

訂立方向

- 116. 維持現狀絕不可行。**香港的堆填區空間將於未來6至10年填滿。香港地少人多，我們必須珍惜僅有的土地資源，積極物色一個可持續發展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系統。我們會繼續採取一套三層架構的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方針：一) 避免和減少廢物；二)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及 三) 減少廢物體積及棄置。政府未來將會繼續以避免產生廢物和回收再造為工作重點，但與此同時我們也要採取更果斷，創新的措施，致力進一步提高目前的高回收率。
- 117. 政府帶頭引領，公眾積極參與。**我們不能單靠政府解決都市固體廢物的問題，公眾必須明白問題現在已迫在眉捷，大家必須攜手並肩創造可持續發展的生活方式。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經透過公開坦誠的廣泛性討論，誠邀各有關人士及團體積極參與。本「政策大綱」正擬定2005年至2014年的10年藍圖，讓政府和公眾攜手實現里程。

策略如何發揮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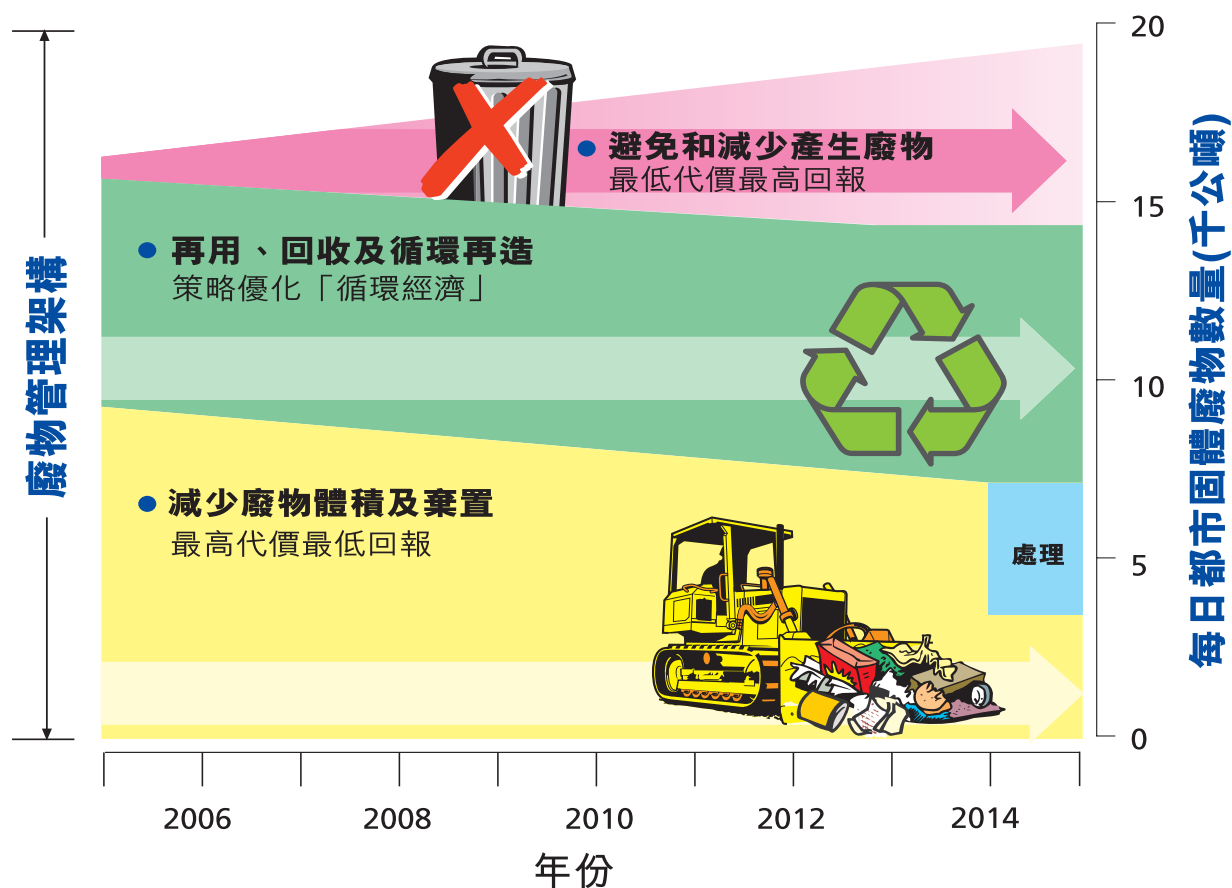
- 118.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必須遵從「污染者自付」的原則。**污染者自付無論從經濟或環保角度而言也非常合理。政府在推廣「污染者自付」原則方面有相當的進展，如落實建築廢物處置收費計劃。然而，過去多年來都市固體廢物處置費用都由公帑支付，令市民養成慣於丟棄過時或多餘物品的消耗型生活模式。我們有需要將環保成本放回方程式方可完成一個完滿的「循環經濟」圈。

119. 我們建議徵收都市固體廢物費用，好讓公眾明白消耗型生活模式所帶來巨大的環境代價。都市固體廢物收費，可促使每位香港市民決定購物和棄置廢物時再三思量，除了為個人着想外，也為香港的未來作出承擔，效果方能相得益彰。事實上，改變人們對廢物的態度、購物和丟棄廢物的習慣，才是有效減少都市固體廢物運往堆填區的關鍵。

120. 我們應落實生產者責任計劃以確保「廢棄」的產品循環再造或恰當處理。為配合政府透過徵收費用減少產生廢物，公眾(包括消費者、零售商、進口商及生產商)必須分擔責任，以可持續的方法循環再造及處理「廢棄」產品。海外國家的經驗顯示，生產者責任計劃不僅可令大部份都市固體廢物在進入寶貴的堆填區前分流，也有助推動回收業的發展，創造更多就業機會和促進經濟增長。香港作為一個具有環保意識的先進社會，實應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

121. 堆填區棄置禁令可進一步保障我們珍貴的堆填土地。為確保堆填區能夠更為穩定，以及紓緩長遠的環境問題，我們建議禁止在堆填區棄置指定的產品和物料。禁令配合生產者責任計劃，可為回收業提供穩定的廢棄產品及物料來源，促進業界長遠地持續發展。

122. 我們應採用先進技術處理無可避免的廢物。儘管我們已盡力減少及循環再造廢物，仍然難以避免產生一些在堆填區棄置前必須恰當處理的廢物。香港必須採取先進的技術，以符合成本效益而可持續發展的方法，處理無可避免的廢物。參考了外國的經驗，我們建議以海外廣泛採用的焚化方法，作為香港最終處理廢物的核心技術。當然，政府必須採取一些為公眾信任的嚴格排放標準。



- 123. 立法及教育與政策工具相輔相承。**我們必須訂立恰當的法例，以配合我們的政策工具。然而，公眾必須願意負起解決問題的責任，執法行動和制裁才能奏效。因此，持續教育計劃是我們整體策略不可或缺的一部份，有助廣大市民參與解決都市固體廢物管理的問題。

凝聚力量

- 124.** 廢物收費、生產者責任計劃和堆填區棄置禁令是香港可持續管理都市固體廢物的策略。「政策大綱」顯示這些政策工具如何達到我們的整體目標。
- 125.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是我們的首要政策。**我們現在必須加強行動，全力處理極待解決的都市固體廢物問題。我們已在本「政策大綱」提出多項行動計劃，並且誠意邀請社會各界攜手建立一致的目標，從根源處理問題。政府與公眾必須擁有共同的目標，同心合力，才能成功解決都市固體廢物的問題。

未來由我們掌握

- 126. 讓我們為將來散播優質生活的種籽。**可持續都市固體廢物管理不但能解決迫在眉睫的環境問題，也是為未來後代作出長遠的投資。無論從經濟角度或常理而言，我們都不應讓我們的子女為我們鑄成的錯誤付出代價。本「政策大綱」不只呼籲各界坐言起行，更重要的是為我們的子女和未來後代投放資源，讓他們可享有數以倍計的豐厚回報。我們誠意邀請您接受挑戰，改變生活習慣，攜手確保香港的動感活力、經濟繁榮和自然美態的魅力不會成為舊日的回憶，而是永存於未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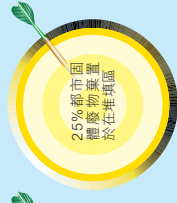
縮寫摘要

ACE	環境諮詢委員會
AG	廢物管理設施諮詢小組
DEP	環境保護署署長
ECC	環境保護運動委員會(環保會)
ECF	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
EEE	電器及電子設備
EIA	環境影響評估
HKGSA	香港綠色幼兒學校獎及綠色學校獎
IWMF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
LFG	堆填氣體
MBT	機械及生物處理技術
MSW	都市固體廢物
NENT	新界東北堆填區
NGO	非政府組織
PER Bill	《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
PRH	出租公屋
PRS	生產者責任計劃
RCP	廢物收集站
RDF	廢物衍生燃料
RTS	廢物轉運站
SDC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SEAS	學界環境保護獎勵計劃
SENT	新界東南堆填區
SEPAS	學生環境保護大使計劃
STT	短期租約
WEEE	廢電器及電子設備
WENT	新界西堆填區
WRFP	減少廢物綱要計劃



環境保護署

2014年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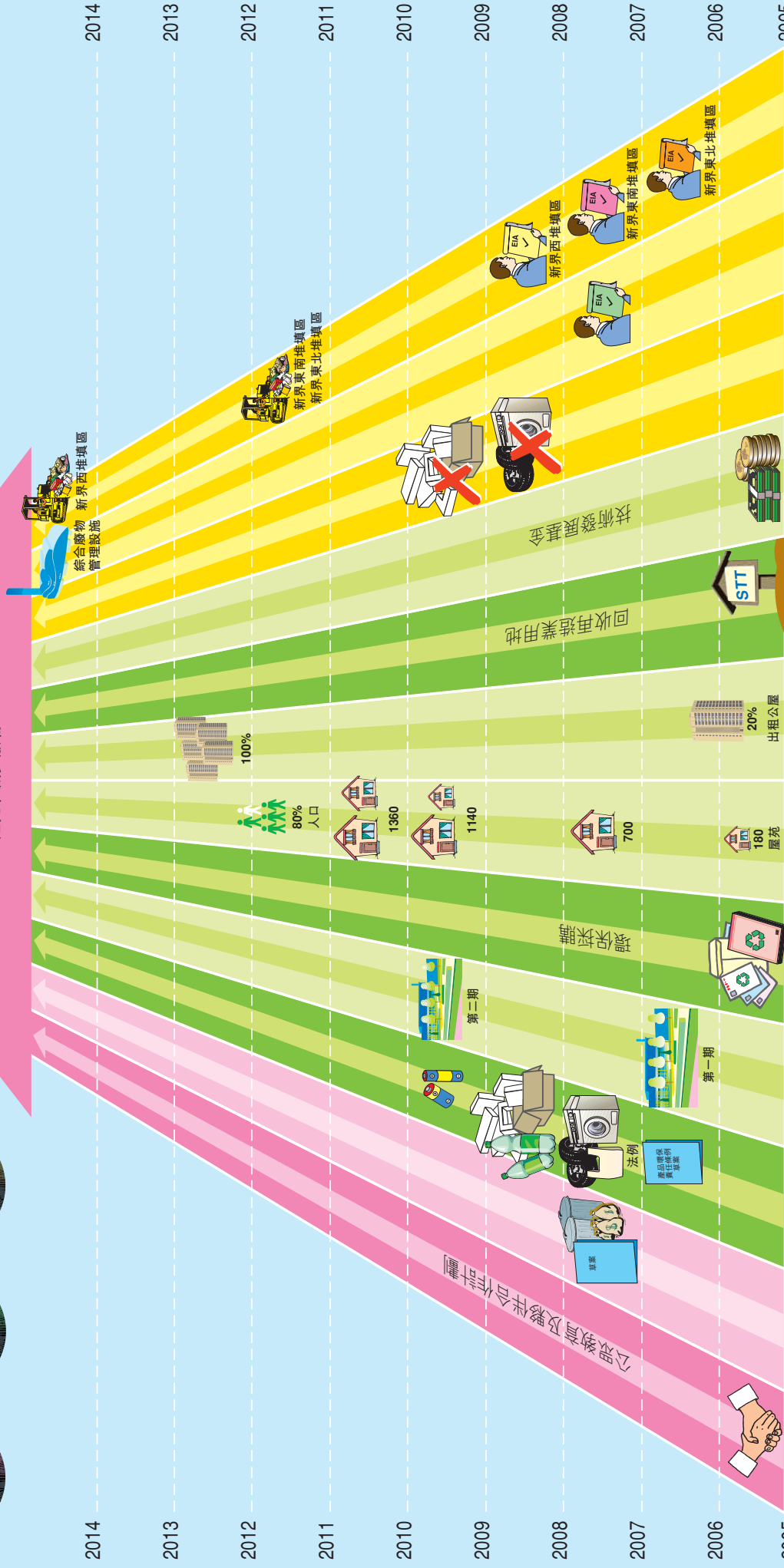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2014)

EIA - 環境影響評估
STT - 短期租約

再用、回收及循環再造

避免和減少廢物



相關網址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 (2005-2014)

<http://www.epd.gov.hk/epd/msw/>

香港首個可持續發展策略

<http://www.susdev.org.hk/b5/Strategy/index.html>

減少廢物綱要計劃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prob_solutions/wrfp_initiative.html

公眾教育及夥伴合作計劃

<http://www.ecc.org.hk/new/big-5/index2-big-5.asp>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news_events/current_issue/partnership_waste_reduction.html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prob_solutions/wpp_wastewise.html

家居廢物源頭分類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prob_solutions/waste_super3r.html

自願性生產者責任計劃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prob_solutions/waste_rbrp.html

環保採購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how_help/green_procure/green_procure.html

技術發展基金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environmentinhk/waste/prob_prob_solutions/wrfp_funding.html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

<http://www.epd.gov.hk/epd/iwrmf>

廢物管理設施諮詢小組

http://www.epd.gov.hk/epd/tc_chi/boards/advisory_group/maincontent.html



環境保護署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本刊物印備中文版及英文版。

如欲查詢本刊物詳情，請直接與環境保護署聯絡。

地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灣仔告士打道5號稅務大樓33-34樓及46-48樓。

電話 (852) 2838 3111

圖文傳真 (852) 2838 2155

電子郵件 msw@epd.gov.hk

網址 <http://www.epd.gov.hk/epd/msw/>

This publication is print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Enquiries about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directed to the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Department.

Address 33/F - 34/F & 46/F - 48/F, Revenue Tower, 5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SAR, China.

Tel (852) 2838 3111

Fax (852) 2838 2155

E-mail msw@epd.gov.hk

Website <http://www.epd.gov.hk/epd/msw/>



政府物流服務署印 (採用環保油墨及再造紙印製) Printed by the Government Logistics Department (Printed with environmentally friendly ink on recycled paper)

**《都市固體廢物管理政策大綱(2005-2014)》
所載的具體措施和目標**

具體措施	指標
全港性家居廢物源頭分類	在二零零七年和二零一二年將家居廢物回收率由二零零四年的 14% 分別提高至 20% 和 26%。 在二零零五年年底、二零零七年年底、二零零九年年底和二零一零年年底將參加計劃的屋邨數目分段遞增至 180 個、700 個、1140 個和 1360 個，務求於二零一零年前有 80% 本地人口參加計劃。 在二零一二年前增加參與計劃的出租公共屋邨數目，由二零零五年的 30 個屋邨擴展至所有出租公共屋邨。
生產者責任計劃 為指定產品推行生產者責任計劃 ○ 電器及電子設備 ○ 車輛輪胎 ○ 膠袋 ○ 包裝物料 ○ 飲品容器 ○ 充電池	在二零零六年向立法會提交《產品環保責任條例草案》。 } 在二零零七年制定規例。 } 在二零零八年制定規例。 } 在二零零九年制定規例。
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	在二零零七年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法案。
土地政策	按個別情況為回收業提供更長租約期的短期租約土地。
環保園	在二零零六年年底前和二零零九年前分別啟用第一期和第二期。
環保採購	政府部門在切實可行的範圍下採取環保採購政策。
支持循環再造科技的撥款	持續實施。
堆填區棄置禁令	配合生產者責任計劃和綜合廢物管理設施計劃。
綜合廢物管理設施	在推行污染者自付原則的前提下，在二零一零年代中期啟用綜合廢物管理設施。
堆填區擴展計劃	在二零一零年代初至中期啟用這些擴建部分。